

股票代號：1271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Way Biotech Co., LTD.

一一一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五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sunway.cc>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曾騰賢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792-9568

電子郵件信箱：ir@sunway.cc

代理發言人：鄭元菖

職稱：財會經理

電話：(02)2792-9568

電子郵件信箱：ir@sunway.cc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139 號

電話：(02)2792-9568

工廠：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139 號

電話：(02)2792-956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址：http://www.fubon.com

電話：(02)2361-13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林雅慧、徐聖忠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sunway.cc

目 錄

	<u>頁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3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68
六、資通安全管理.....	69

頁次

七、重要契約.....	71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8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73
二、財務績效.....	174
三、現金流量.....	17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原因與其改善計畫.....	175
六、風險事項評估.....	17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1
二、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2
三、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2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本公司與民視合作銷售之「娘家大紅麴」於 111 年度受台灣經濟下行及心血管市場其他競爭產品的影響，致使銷售產生下滑，惟因產品獨特性及其顯著功效，產品的市場占有率仍持續維持領先。外銷部份，ANKASCIN 568-R 紅麴原料銷售在北美、歐盟及東南亞等地區皆有成長，特別是歐盟區域，由於對於 Monakolin K 的每日食用限量進行嚴格的規範與要求，使得歐洲的客戶詢問率明顯增加，帶動業績揚升；中國大陸方面，受限於疫情影響，多地施行封控政策，使得業務推展進度受影響，但仍持續與當地客戶討論益生菌及紅麴產品的線上線下開發銷售與新的健康輔助治療領域的合作規畫。展望未來，待疫情告一段落，民間消費力道回升後，業績表現會開始上揚。

【財務表現】

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350,446 仟元，較 110 年度的 380,433 仟元減少 8%；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255,515 仟元，較 110 年度的 271,110 仟元減少 6%；營業利益為新台幣 144,396 仟元，較 110 年度的 167,292 仟元減少 14%；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35,584 仟元，較 110 年度的 169,717 仟元減少 20%。

【研發狀況】

本公司著眼於未來營運發展，已於 111 年在新北市汐止區租用廠房，將設立工廠及實驗室，持續投入資源擴大研發量能。111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達新台幣 44,945 仟元，較 110 年度的 43,375 仟元增加 3.6%。本公司亦於 111 年以紅麴的應用研究更進一步獲得國家新創精進獎，整體的研發成果及營運表現更使本公司得到傑出生技產業金質獎，並獲得總統接見嘉獎。

本公司整體研發技術能力的建立策略，係以既有的 NTU 568 紅麴與 NTU 101 乳酸菌產品為基礎，持續建構深化研究及應用開發的策略路徑，同時基於 NTU 568 與 NTU 101 的過往的研發經驗，建構新功效原料的發展路徑，包含新乳酸菌株以及天然功效性胜肽與活性物質的探索。

NTU 568 紅麴深化研究部份，本公司持續進行人體臨床試驗，並將研發成果發表於期刊論文。111 年完成 NTU 568 紅麴新功效應用初探，112 年將投入新功效之有效成份分離、品管方法開發及功效試驗，未來將開發新功效的 NTU 568 紅麴原料；應用開發方面，依據紅麴發酵製程技術的進化，配合外銷市場需求，將持續推進新複合配方之 NTU 568 紅麴原料及其膠囊與錠劑等劑型開發。NTU 568 紅麴申請中國大陸保健食品認證中。此外，111 年持續進行紅麴新原料案開發及其功效成份數個功效試驗，並深入探討對腸道菌相的影響，新原料於 111 年底已開始生產測試，預計新廠房通過認證後開始投產。112 年將根據原料特性和市場需求提出專利申請，各種功效試驗成果也將陸續發表期刊論文。

NTU 101 乳酸菌深化研究部份，本公司與台大醫院合作應用 NTU 101 輔助治療胃幽門螺旋桿菌等臨床試驗已完成全部人數收案，預計 112 年第二季完成整個試驗與後續分析。另針對改善過敏體質功能，已於 112 年第一季啟動應用益生菌以改善異位性皮膚炎過敏體質的臨床試驗，預計 113 年底完成。本公司另與韓國客戶合作 NTU 101 益生菌應用於體重管理之臨床試驗，預計 112 年底完成。而內部研究部份，以體外試驗平台，研究 NTU 101 乳酸菌對保衛腸道細胞健康的作用機轉（原理），初步研究成果顯示，NTU

101 乳酸菌可以腸道細胞維持腸道屏障的完整性，以及腸道周邊免疫系統的發炎指數下降，未來可用於死菌產品的開發，以及腸道健康相關適應症的產品開發基礎。此外並與長庚大學蛋白體中心合作開發 NTU 101 非活性乳酸菌的檢驗方法，期望克服目前主流方法受到終端產品成分干擾的限制。新乳酸菌株原料研發部份，配合乳酸菌新廠計畫，各菌株已完成基本的製程建立，待新廠完成，可進行上線測試。另外，與多所大學進行產學合作計畫，篩選功能性乳酸菌株計畫業已完成，除了取得相關的功效菌株外，未來還可以由已建立的菌株庫中挑選合適的菌株，進行功效篩選，拓展可銷售的原料數量。

新配方產品開發部份，開始嘗試將紅麴與乳酸菌原料應用於各種食品型態產品開發，例如已將含有 NTU 101 活菌之巧克力試量產，並進入安定性試驗，依據相關數據進行製程調整，期望可增加產品品質與降低成本。

112 年的研發展望仍依循基於科學前提下，深化既有產品力、開發新原料、延伸新應用等原則，持續累積研究成果，為未來新原料上市做最完整的準備，此外也嘗試建立研發策略規劃、產品品質風險評估等制度，期望能提升資源利用與研發的效率，累積更多的核心競爭力。

【112 年度經營目標及未來展望】

本公司是以多元有效的微生物結合獨家專利發酵製程開發進行保健食品原料的生產及銷售，並與客戶合作，提供多樣的保健產品客製化服務。國內銷售方面，除持續深化與民視的業務合作，設計及供應適合台灣市場之紅麴及乳酸菌 ODM 產品，也會在其他個人健康及護理消費品領域及機能性食品上擴大合作推出新產品，並攜手拓展線上及實體的銷售通路，如會員制電商、藥局及診所等可與潛在客群接觸的據點，期許讓更多消費者了解本公司優質的產品。此外，本公司也持續開發新功效保健食品原料，期望應用多元的微生物結合發酵的專長與優勢，基於科學實證開發產品，為國人開發更多對健康守護有幫助的功效原料或保健食品。國外銷售部份，深耕北美、歐盟、中國大陸及東南亞保健品原料及 ODM 產品的市場開發，持續與當地優質的經銷商洽談合作並協助將產品推進該地區市場，打入國際供應鏈，開展海外市場的銷售。

本公司對保健食品所秉持的基本理念，是希望提供有科學理論實證為基礎的產品，造福社會大眾。本公司透過多元有效的微生物結合獨家專利發酵製程開發，在經營策略上，將持續展現目前的優勢，在堅強的團隊陣容下，繼續研發優質的產品。同時，和學術團體進行產學合作、技術移轉優異的研究成果，研製良好的保健食品，開創公司優質的形象，確定經營的方針朝向提供大眾正確的養生觀念，持續研發優質的保健產品，並擴展領域結合相關健康產業，守護國人的健康，把最好的產品帶給社會大眾。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6 年 9 月 10 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96 年	1.本公司成立。 2.與臺灣大學獨家簽訂「紅麴菌株各項應用研究」及「紅麴應用於預防阿茲海默症研究」技術移轉。
97 年	1.工廠建廠完成，正式試運轉。 2.與臺灣大學獨家簽訂「紅麴山藥發酵生產及產物之保健功效研究」及專屬授權 NTU 568 及 NTU 101 研究與技術。
98 年	1.內湖瑞光路工廠通過食品 GMP 認證。 2.應用技轉技術正式量產 NTU-568 L3H 膠囊及 NTU-568 OAD 膠囊。 3.通過經濟部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投資計劃」審核，獲得五年免稅優惠。 4.獲得經濟部工業局「產學聯合研發計劃」補助研發經費。 5.應用技轉技術成功開發 NTU 101 乳酸菌產品 - 沛安菌與沛佳菌乳酸菌粉包。
99 年	1.NTU 568 OAD 紅麴膠囊榮獲 2009 年 SNQ 國家品質標章。 2.獲得經濟部工業局「保健食品工業技術推廣與輔導計劃」補助經費。 3.獲得國科會「產學合作輔導研究計畫：紅麴次級代謝產物改善阿茲海默症」。 4.取得韓國發明專利 - Composition and method for prevention and treatment of Alzheimer's Disease。 5.取得新加坡發明專利 - Composition and method for prevention and treatment of Alzheimer's Disease。 6.與臺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潘子明教授共同獲得臺北生技獎產學合作獎金獎。 7.NTU 101 乳酸菌—沛安菌榮獲 2010 年 SNQ 國家品質標章。
100 年	1.推出 HCW 品牌。 2.取得台灣發明專利 - 一種預防及治療阿茲海默症之組合物及其製作方法。 3.完成擴廠搬遷，新設廠房 1,100 坪。
101 年	1.取得美國發明專利 - Method for prevention and treatment of Alzheimer's Disease。 2.新設工廠完成 ISO 22000 / HACCP 認證。 3.取得日本發明專利 - Composition and method for prevention and treatment of Alzheimer's Disease。 4.取得加拿大發明專利 - A composition comprising an extract of red mold rice for treatment of Alzheimer's Disease。 5.取得中國發明專利 - 一種可對抗體脂肪形成之紅麴生成成份組合物及其製作方法。 6.沛安優敏膠囊榮獲 2012 年 SNQ 國家品質標章及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銅獎。
102 年	1.NTU 568 益淨麴紅麴膠囊取得調節血脂健康食品認證 (健食字第 A00231 號)。 2.取得澳洲發明專利 - Composition and method for prevention and treatment of Alzheimer's Disease。 3.取得中國發明專利 - 紅麴山藥之製作方法。 4.取得台灣發明專利 - 治療與預防阿茲海默症之組合物及其製作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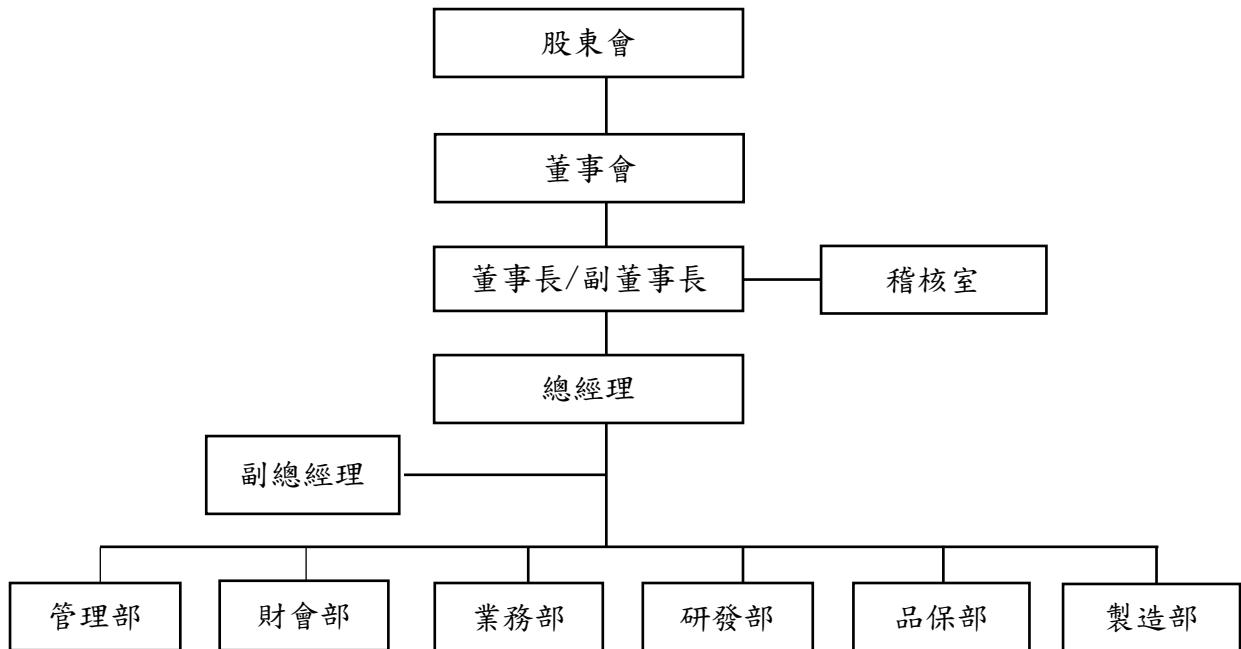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103 年	5.NTU 568 完成產品調節血壓人體試驗，證實可有效調節血壓。
	1.取得美國發明專利 - Method for Manufacturing Red Mold Dioscorea (CIP)。
	2.取得美國發明專利 - Method for Manufacturing Red Mold Dioscorea (DIV)。
	3.取得台灣發明專利 - 添加維生素 C、維生素 C 鹽類或維生素 C 立體異構物之豆奶。
	4.取得韓國發明專利 - 一種可降血脂且提升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組合及其製造方法。
	5.取得歐盟發明專利 - Method for Manufacturing a Composition for Lowering Blood Lipid and Elevating High-Density Lipoprotein。
104 年	6. NTU 568 一代產品取得清真驗證。
	1.取得台灣發明專利 - 一種預防及治療阿茲海默症之組合物及其製作方法。
	2.取得加拿大、新加坡及歐盟發明專利 - 一種可降血脂且提升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組合物及其製造方法。
	3.取得大陸發明專利 - 添加維生素 C、維生素 C 鹽類或維生素 C 立體異構物的豆奶。
	4.取得美國發明專利 - 一種低膽固醇蛋的組成及其生產方法。
	5.益淨麴紅麴膠囊第二代完成兩項台灣人體臨床試驗，證實可有效降低血脂和血糖。
	6.與民視合作銷售娘家益生菌，8 月產品上市。
	7.益淨麴紅麴膠囊第二代取得調節血脂功效的健康食品認證。
105 年	8.娘家益生菌榮獲 2015 年 SNQ 國家品質標章及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銅獎。
	1.與民視合作銷售娘家大紅麴(原名：益淨麴紅麴膠囊第二代)，2 月產品上市。
	2.取得歐盟發明專利 - 添加維生素 C、維生素 C 鹽類或維生素 C 立體異構物的豆奶。
	3.取得日本發明專利 - 添加維生素 C、維生素 C 鹽類或維生素 C 立體異構物之豆奶。
	4.取得日本、加拿大、美國、大陸發明專利 - 一種可降血脂且提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組合及其製造方法。
	5.取得加拿大、歐盟發明專利-治療與預防阿茲海默症之組合物及其製作方法(紅麴米萃取物組合方法)。
	6.取得日本、美國發明專利 - NTU 101 專一性分子標記及其檢測方法。
	7.娘家大紅麴膠囊榮獲 2016 年 SNQ 國家品質標章及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銅獎。
106 年	8.娘家益生菌榮獲 2016 年 SNQ 國家品質標章及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銅獎。
	1.股票公開發行。
	2.與民視合作的「娘家大紅麴」取得調節血糖功效的健康食品認證。
	3.於中國大陸廣東省東莞市設立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4.完成 NTU 568 膠囊輔助降血脂功能臨床試驗，證實可有效降低血脂。
107 年	5.完成 Vigiis 101 腸道菌相改善人體臨床試驗，證實具有改善腸道菌相之功效。
	1.完成 Vigiis 101 對健康人群隨機雙盲人體臨床試驗，證實具有改善腸蠕動與提升免疫力及抗氧化能力之功效。
	2.與民視公司合作銷售娘家蔓越莓聖潔莓益生菌，3 月產品上市。
	3.與民視公司合作銷售娘家明亮優適益生菌，7 月產品上市。
	4.娘家明亮優適益生菌及娘家蔓越莓聖潔莓益生菌產品皆榮獲 2018 年 SNQ 國家品質標章。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108 年	與國立台灣大學附設醫院共同合作進行 NTU 101 益生菌臨床試驗，探討加強輔助治療胃幽門螺旋桿菌的除菌率以及減緩副作用的效果。
109 年	1.啟動 NTU 568 紅麴對非酒精性脂肪肝動物預試驗。
	2.與民視公司合作銷售娘家益生菌順暢有酵強效版，1 月產品上市。
	3.榮獲 2020 傑出生技產業獎 - 潛力標竿獎。
	4.「紅麴之應用研究—改善阿茲海默症患者學習與記憶能力及低膽固醇蛋之生產」榮獲國家新創獎 2020 年度續獎 - 學研新創類。
	5.設立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1.股票登錄為櫃買中心興櫃股票。
	2.HCW-600 晶敏順益生菌產品上市。
	3.麴利通 568 紅麴複方膠囊產品上市。
	4.「紅麴之應用研究—改善阿茲海默症患者學習與記憶能力及代謝症候群之研究」榮獲國家新創獎 2021 年度精進續獎 - 學研新創類。
	5.娘家大紅麴膠囊榮獲 2021 年 SNQ 國家品質標章，並獲頒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銅獎。
111 年	1.飲無憂枳椇子丁香錠上市。
	2.榮獲 2022 年度 Taiwan BIO Awards 傑出生技產業金質獎。
	3.「紅麴之應用研究—改善阿茲海默症患者學習與記憶能力及代謝症候群之研究」榮獲國家新創獎 2022 年度精進續獎 - 學研新創類。
	4.寵好菌寵物益生菌產品上市。
	5.靜好眠舒眠產品產品上市。
112 年	1.娘家大紅麴燕麥片產品上市。
	2.娘家無過敏原益生菌膠囊上市。
	3.與民視合作的「娘家大紅麴」取得延緩衰老功能的健康食品認證。
	4.截至目前為止 NTU 568 紅麴已執行完畢四項人體臨床試驗，其中三項亦已正式發表於國際學術期刊；NTU 101 益生菌執行完畢兩項人體臨床試驗，已正式發表於國際學術期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職 掌
總經理	策略規劃、經營方針與目標之擬定與推動，新事業發展、行政督導及專案推動等功能之執行。
稽核室	內部稽核制度建立、擬定並執行稽核計劃及改善建議等稽核相關業務。
管理部	負責公司採購、資訊、總務及倉儲管理等業務。
財會部	負責有關資金調度及會計帳務工作，以確保公司財務穩定安全，並以正確客觀的財務數據與管理資訊提升決策品質，並嚴格控管各項數據，以確保預算目標之達成。
業務部	負責公司產品之銷售業務。
研發部	負責公司產品之相關研發。
品保部	負責原物料及公司產品等之品管。
製造部	負責生產製造產品。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2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96.09.04	109.12.01	3年	1,600,000	5.15%	1,600,000	4.71%	—	—	—	—	—	台灣固邦國際(股)公司董事	—	—	—	—
	代表人：李家榮	男 71-80	中華民國/ 美國				—	—	150,000	0.44%	—	—	—	—	紐約州立大學化學博士 美國 Syntex 製藥公司研 發經理 PHARMout Labs 創辦人 Epitomics(宜百康)董事 長	註 1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董事長	潘子明	男 71-80	中華 民國	109.12.01	109.12.01	3 年	100,000	0.32%	370,000	1.09%	—	—	—	—	台灣大學農業化學研究所博士 文化大學應用化學研究所所長 行政院衛生署預防醫學研究所細菌組組長 台灣農化學會理事長 台灣公定分析化學家學會理事長 台灣保健食品學會理事長 台灣大學生化科技系系主任 台灣大學微生物與生化學研究所所長	本公司技術長 台灣大學生化科技系名譽教授	董事兼總經理	潘佳岳	父子	—
董事	潘佳岳	男 41-50	中華 民國	102.06.28	109.12.01	3 年	600,000	1.93%	880,000	2.59%	—	—	—	—	Royal Roads University MBA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特助/副總經理	註 2	副董事長兼技術長	潘子明	父子	—
董事	欣晃投資有限公司		中華 民國	105.06.07	109.12.01	3 年	1,592,816	5.12%	1,592,816	4.69%	—	—	—	—	—	—	—	—	—	
	代表人：許旭志	男 41-50	中華 民國				—	—	—	—	—	—	—	—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Physics Major 名城大學經營學研究所	註 3	—	—	—	—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佳生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王景益	男 81-90	中華 民國	109.12.01	109.12.01	3 年	—	—	—	—	—	—	—	—	美國伊利諾大學商學院會計碩士 美國哈佛大學商學院高級管理研究班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前所長	註 4	—	—	—	—
獨立董事	連炎	男 71-80	中華 民國	109.12.01	109.12.01	3 年	—	—	—	—	—	—	—	—	Stanford University (USA), MS Degree and Ph.D. Candidate Santa Clara University (USA), MBA degree 國立政治大學(台灣)統計學碩士 Cardiva Medical, Inc. Founder, Chairman and CEO Embolic Protection, Inc. Co-founder and Chief Operating Officer Gynecare Inc. Co-founder and Senior VP Nellcor, Inc. Founding Member and Director of Operations	台灣安麗莎醫療器材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	—	—	—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 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謝震武	男 51-60	中華 民國	110.07.13	110.07.13	3 年	100,000	0.30%	100,000	0.29%	—	—	—	—	台灣大學 EMBA 管理學 院商學組碩士 政治大學法律系 電視節目主持人	註 5	—	—	—	—

註 1：瑞磁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晶化生技醫藥(股)公司董事長、逸達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Applied BioCode, Inc.董事長、GenePharm, Inc.董事長、RevMAb, Inc.董事長、Biokey, Inc.董事、BlossomHill Therapeutics, Inc.董事。

註 2：本公司總經理、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董事長、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 董事長、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宸潤行銷(股)公司董事長、艾福國際(股)公司董事長、台灣固邦國際(股)公司董事、佳采(股)公司董事。

註 3：冕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誼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欣晃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台灣沃威沃(股)公司董事、若堤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註 4：宋作楠先生教育基金會董事、元智大學董事、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董事、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監察人。

註 5：謝震武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合縱連橫工作室負責人。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率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潘佳岳	99.97%
	潘培淳	0.03%
欣晃投資有限公司	許旭志	10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艾福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家榮	李家榮博士是美國知名生技創投公司的合夥人，在製藥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曾在製藥公司 (Syntex) 等工作多年，並成功地在美國創辦數家生物製藥公司，如 PharmOut、Pharmdel 和 Biokey 等，領導和參與新藥研發及上市。李博士亦參與及主導許多成功投資案，如曾任 Epitomics 公司董事長（為英國公司收購）等，具備經營管理，本公司業務發展所需之專業及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潘子明	潘子明博士為台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名譽教授、美國食品科技學會會士，是國際知名研究紅麴及益生菌之學者，曾任行政院衛生署預防醫學研究所細菌組組長、台灣農化學會理事長、台灣公定分析化學家學會理事長及台灣保健食品學會理事長等職。具備食品生技領域廣泛的專業知識及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潘佳岳	潘佳岳董事為現任晨暉生技公司總經理逾十年，具備經營管理，本公司業務發展所需之專業及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欣晃投資有限 公司 代表人：許旭志	許旭志董事為現任誼豐(股)公司負責人，曾任佳生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具備經營管理，本公司業務發展所需之專業及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王景益	王景益獨立董事曾任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所長，現任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監察人。具備財務、會計及公司治理之專業知識和背景。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王景益獨立董事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規定之情事發生，且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未持有公司股份(同時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0

連炎	連炎獨立董事為現任台灣安麗莎醫療器材公司創辦人暨執行長，為成功的創業家，在美國創辦數家與醫療器械領域相關之公司，如 Nellcor、Menlo Care、Gynecare、EPI 及 Cardiva Medical 等，這些初創企業都被跨國公司收購，或者在美國股市上市。具備經營管理，本公司業務發展所需之專業及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連炎獨立董事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規定之情事發生，且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未持有公司股份(同時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0
謝震武	謝震武獨立董事為律師及知名電視節目主持人，具有商務及法律之專業知識和背景。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謝震武獨立董事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規定之情事發生，其本人持有公司普通股 100,000 股，持股比率約 0.29%，持股比率之總股數係以 112 年 4 月 30 日之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33,959,594 股計算。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並未持有公司股份(同時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0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A. 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健全董事會結構，本公司於「董事選舉辦法」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等）兩大面向。

B. 具體政策目標及其達成情形：本公司致力於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以增進本公司業務長遠健全發展為原則，遴選具備跨產業領域經驗，具有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之賢達人士。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席董事組成(包含 3 席獨立董事)，其中 2 位董事具有員工身分。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4 位董事年齡在 70 歲以上，1 位董事在為 50-69 歲，另外有 2 位董事年齡在 50 歲以下。於專業之多元化方面，董事會成員整體具備營運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擁有在國際生技產業經營成績斐然的李家榮董事長及連炎獨立董事；在食品生技學術領域有權威地位

的潘子明副董事長；具有豐富營運管理經驗的潘佳岳董事及許旭志董事；而王景益獨立董事曾任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具備財務、會計專業能力並有實際執業及管理等經驗；謝震武獨立董事執業律師多年，並為知名電視節目主持人，具有法律專業能力及豐富的危機處理經驗。

(2)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席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共 3 席，佔整體董事會比重 43%。董事成員中潘子明副董事長與潘佳岳董事為父子關係，其餘 5 席董事間並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獨立董事皆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潘佳岳	男	中華民國	100.01.01	880,000	2.59%	—	—	—	—	Royal Roads University MBA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特助/副總經理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董事長 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 董事長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固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佳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技術長	潘子明	父子	—
副總經理	曾騰賢	男	中華民國	99.01.18	400,000	1.18%	270,000	0.80%	—	—	台灣大學 EMBA 太殿企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技術長	潘子明	男	中華民國	105.06.07	370,000	1.09%	—	—	—	—	文化大學應用化學研究所所長 行政院衛生署預防醫學研究所 細菌組組長 台灣農化學會理事長 台灣公定分析化學家學會理事長 台灣保健食品學會理事長 台灣大學生化科技系系主任 台灣大學微生物與生化學研究所所長	台灣大學生化科技系名譽教授	總經理	潘佳岳	父子	—
財會經理	鄭元菖	男	中華民國	103.03.14	155,000	0.46%	—	—	—	—	臺北大學經濟學系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及G 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家榮	960	960	—	—	2,431	2,431	45	45	3,436 2.54%	3,436 2.54%	5,847	5,847	216	216	1,402	—	1,402	—	10,901 8.06%	10,901 8.06%
副董事長	潘子明																				無
董事	潘佳岳																				
董事	欣晃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旭志																				
獨立董事	王景益 連炎 謝震武	1,800	1,800	—	—	—	—	36	36	1,836 1.36%	1,836 1.36%	—	—	—	—	—	—	—	—	1,836 1.36%	1,836 1.36%
<p>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照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酬辦法」，規範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定額報酬，並得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酌予調整之。</p> <p>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p>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潘子明、潘佳岳、欣晃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旭志)、王景益、連炎、謝震武	潘子明、潘佳岳、欣晃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旭志)、王景益、連炎、謝震武	欣晃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旭志)、王景益、連炎、謝震武	欣晃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旭志)、王景益、連炎、謝震武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家榮)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家榮)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家榮)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家榮)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潘子明、潘佳岳	潘子明、潘佳岳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潘佳岳	6,310	6,310	311	311	1,424	1,424	1,866	—	1,866	—	9,911 7.33%	9,911 7.33%	無
副總經理	曾騰賢													
技術長	潘子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曾騰賢	曾騰賢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潘佳岳、潘子明	潘佳岳、潘子明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三)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12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潘佳岳	—	2,136	2,136	1.58
	副總經理	曾騰賢				
	技術長	潘子明				
	財會經理	鄭元菖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	5,459	5,459	3.22	3.22	5,272	5,272	3.90	3.90
監察人	—	—	—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971	10,971	6.46	6.46	9,911	9,911	7.33	7.33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及獨立董事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17 條規定，本公司董事長、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之。全體董事之車馬費由董事會議定之。另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由此可知，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係依據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之價值及本公司獲利情形由董事會議定之。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之政策係考量其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學經歷及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予以合理之薪資報酬外，另獎金之發放係依據績效發放。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 (A) , 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	備註
董事長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家榮	4	0	100%	
副董事長	潘子明	4	0	100%	
董事	潘佳岳	4	0	100%	
董事	欣晃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旭志	3	0	75%	
獨立董事	王景益	4	0	100%	
獨立董事	連炎	4	0	100%	
獨立董事	謝震武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1.5.31 第 6 屆第 10 次董事會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酬勞分配案，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李家榮、潘子明、潘佳岳、許旭志及全體經理人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二)111.12.29 第 6 屆第 12 次董事會討論 111 年及 112 年度董事報酬及經理人薪資、績效獎金及年節獎金給付金額案，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李家榮、潘子明、潘佳岳及全體經理人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於109年第6屆董事會開始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 (二)加強董事會職能：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將於任期中參加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課程。
- (三)提昇資訊透明度等：本公司財務報表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

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1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 (A)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 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 席率(%) 【 B / A 】	備註
獨立董事	王景益	4	0	100%	
獨立董事	連炎	4	0	100%	
獨立董事	謝震武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1.03.08	第1屆第6次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同意	照案通過
		本公司出具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同意	照案通過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11.05.31	第1屆第7次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11.08.04	第1屆第8次	本公司汐止工建路廠辦租約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11.12.29	第1屆第9次	訂定本公司內部控制書面制度「其他管理循環 -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案。	同意	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會計師定期與獨立董事溝通，使獨立董事充分了解本公司財務報表。公司內部稽核定期向獨立董事報告內部稽核執行情形。獨立董事視需求與會計師或稽核主管直接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並依本公司制度辦理，其他作業亦依循相關法令辦理。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未來視公司需求及法令規定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由專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事宜。 (二)本公司與股東互動良好，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三)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相關制度。 (四)本公司已依內部控制制度建立相關制度。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V V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係由多元領域組成，未來將持續落實執行。 (二)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及法令需要而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但仍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提高公司治理程度。後續將依實際運作之需要，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方法及方式。 (四)本公司每年委任會計師前已確實評估其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依董事會議事規範等相關規定及實務運作情形，指定相關事務單位為董事長室負責處理有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透過公司網站、電話及傳真方式進行溝通，同時公司稽核室人員如認為有必要時亦可直接與利害關係人進行聯絡對談。	視公司未來需求及法令規定於網站中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目前委任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依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概況、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站。本公司網址： www.sunway.cc 定期揭露有關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另有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並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已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二季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		V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制定多項員工福利政策及管理程序，符合勞資關係、勞工條件及社會責任之本地法規，並保障員工權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秉持公平公開原則對待所有股東，在股東會方面，每年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且均依相關規定通知所有股東出席股東會，鼓勵股東積極參與股東會之董監選舉或修改公司章程等議案，本公司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俾達制衡之效並依法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妥善保存股東會議事錄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充分揭露相關資料。另本公司為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享有充分知悉、參與及決定等權利，除每年股東會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年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外，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職務，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p> <p>(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與供應商往來合作。</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透過公司網站、電話及傳真方式進行溝通，同時公司稽核室人員如認為有必要時亦可直接與利害關係人進行聯絡對談。</p> <p>(五)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並參加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課程。</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不適用。</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置業務部門，提供客戶公司產品之服務及諮詢，保持與客戶暢通的聯繫管道；另訂有客訴處理作業，以保障客戶權益。</p> <p>(八)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已於</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11年度起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本公司尚未參加公司治理評鑑。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1 日第六屆第一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該委員會之職責，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 年 4 月 30 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王景益				0
獨立董事	連炎		參閱第 11 至 12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表格。		0
獨立董事	謝震武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12 月 1 日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 / A)	備註
召集人	王景益	3	100%	
委員	連炎	3	100%	
委員	謝震武	3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目前尚未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由高階管理階層推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工作，並不定期以郵件或口頭方式向董事報告處理情形。	視公司未來需求訂定。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由高階管理階層進行公司日常營運相關之風險評估，整體考量包含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議題，並視未來公司發展進程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視公司未來需求訂定。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對於製造環境恪遵食品衛生相關法令規定並符合環保條件。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確實執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如資源回收分類、空調溫度控制等。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力行節能減碳措施，致力減少資源浪費及使用。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尚未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視未來公司發展進程研議訂定相關政策。	視公司未來需求訂定。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全面遵守相關勞動法規，維護勞動人權，確保於僱用、薪資、福利、健康與安全等方面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不因性別、種族、宗教等因素而有差異。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亦將經營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辦理本公司勞工安全衛生工作，並依規定定期辦理員工從事工作必要之安全衛生訓練提供相關防護器具預防災變演練及員工健康檢查等措施。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於預算內編列各項教育訓練計畫，並依計畫時程執行。	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執行之，且為保護消費者權益，本公司設立網站及電子信箱提供諮詢服務，另有客服專人處理消費者相關問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署合約時，會評估納入供應商如涉違反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相關法令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進程執行。	視公司未來需求編製。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永續發展守則」，惟於各項工作規則中列有相關永續發展執行規定之精神。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配合政府推動環保、減碳等各項政策，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經營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本公司已於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各項會議中強調誠信經營之政策。 (二)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三)為使同仁了解「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對全體員工作宣導。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	V		(一)本公司商業交易係以公平、透明方式進行，給予每一廠商或客戶公平合理之利益結果。本公司不允許利用職務之便向廠商索取回扣。 (二)本公司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已指定董事長室為專職單位，不定期對員工宣導，並按規定運作。 (三)本公司尚無利益衝突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無重大差異
	V		(四)本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且運作正常；本公司稽核人員依計畫進行查核，以落實誠信經營避免舞弊事件發生。	
	V		(五)本公司由董事長室進行誠信經營宣導。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已指定董事長室為專職單位，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 (一)公司於工作規則中訂定檢舉及獎勵制度，同仁可直接向人資單位反應，人資單位進行初步了解後會親自或洽詢適當人員進行查證及後續處理。另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公布檢舉信箱及專線供外部人員使用。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公司目前雖尚未訂定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但遇有實際事件定當依據「個人資料保護作業程序頁」嚴予保密。	
(三)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人資單位接獲內部檢舉事項會先與檢舉人詳談後進行查證，不論查證是否屬實，皆上陳相關事證及建議獎懲項目，同時回覆檢舉人事件處理結果；過程中對於檢舉人身份絕對保密，避免檢舉人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將所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已指定董事長室為專職單位，並按規定運作。不定期對員工宣導，並於新進員工教育訓練增列宣導項目，落實教育訓練。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公司如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詳第 32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7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家榮 簽章

總經理：潘佳岳 簽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單位	重要決議
111/03/08	董事會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通過本公司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6.通過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7.通過本公司出具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通過召集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1/05/31	股東常會	1.通過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通過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11/05/31	董事會	1.通過訂定本公司108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購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2.通過因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而發行新股影響股東配息率變更事宜案 3.通過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4.通過本公司擬透過境外子公司現金增資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案 5.通過本公司110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酬勞分配案
111/08/04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汐止工建路廠辦租約案
111/12/29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稽核計畫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營運計畫 3.通過本公司追認向玉山商業銀行申請銀行借款額度案 4.通過本公司追認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銀行借款額度案 5.通過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6.通過訂定本公司內部控制書面制度「其他管理循環 -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案 7.通過訂定本公司108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購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8.通過本公司擬於馬來西亞投資成立公司案 9.通過111年及112年度董事報酬及經理人薪資、績效獎金及年節獎金給付金額案
112/03/07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本公司出具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日期	決議單位	重要決議
		6.通過本公司本次擬向玉山商業銀行申請銀行借款額度案 7.通過本公司第七屆董事選舉案 8.通過提名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9.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通過召集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	徐聖忠	111年度	1,350	250	1,600	移轉訂價報告 250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5月15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李家榮	-	-	-	-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5月15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董事長 及技術長	潘子明	-	-	-	-
董事及 總經理	潘佳岳	-	-	-	-
董事	欣晃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旭志	- -	- -	- -	- -
獨立董事	王景益	-	-	-	-
獨立董事	連炎	-	-	-	-
獨立董事	謝震武	-	-	-	-
副總經理	曾騰賢	-	-	-	-
財會主管	鄭元菖	20,000	-	20,000	-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04月3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姓名	關係	
許福龍	2,814,014	8.29%	-	-	-	-	欣晃投資有 限公司	與該公司負 責人為父子	-
							東展投資有 限公司	與該公司負 責人為父女	-
頤鑫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2,552,000	7.51%	-	-	-	-	陳誠忠	該公司 負責人	-
							陳富玲	與該公司負 責人為姊弟	-
艾福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1,600,000	4.71%	-	-	-	-	潘佳岳	該公司 負責人	-
欣晃投資有限公 司	1,592,816	4.69%	-	-	-	-	許福龍	與該公司負 責人為父子	-
							東展投資有 限公司	負責人與該 公司負責人 為兄妹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义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姓名	關係	
鄒開蓮	1,570,000	4.62%	-	-	-	-	-	-	-
陳富玲	1,068,024	3.14%	-	-	-	-	頤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與該公司負責人為姊弟	-
							陳誠忠	姊弟	-
							曾柏憲	母子	-
陳誠忠	1,048,998	3.09%	-	-	-	-	頤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	-
			-	-			陳富玲	姊弟	-
曾柏憲	957,000	2.82%	-	-	-	-	陳富玲	母子	-
潘佳岳	880,000	2.59%	-	-	-	-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	-
東展投資有限公司	860,938	2.54%	-	-	-	-	許福龍	與該公司負責人為父女	-
							欣晃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與該公司負責人為兄妹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有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數：

111.12.31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	51.00%	—	—	255,000	51.00%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1,000,000	100.00%	—	—	1,000,000	100.00%
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	—	—	3,500,000	100.00%	3,500,000	100.00%
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註)	—	—	—	100.00%	—	100.00%

註：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112年04月30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96.09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設立登記	-	96.09.10 府建商字第 09689189910 號函核准在案
97.01	10	10,000	100,000	6,000	60,000	-	債權抵繳 10,000	97.10.17 府產業商字第 09789930510 號函核准在案
99.03	10	10,000	100,000	9,000	90,000	現金增資 30,000	-	99.03.03 府產業商字第 09892247830 號函核准在案
99.06	10	20,000	200,000	10,000	100,000	-	債權抵繳 10,000	99.06.21 府產業商字第 09984358010 號函核准在案
100.02	10	20,000	200,000	11,000	110,000	現金增資 2,000	債權抵繳 8,000	100.02.10 府產業商字第 10080916100 號函核准在案
100.08	20	20,000	200,000	13,500	135,000	現金增資 10,960	債權抵繳 14,040	100.08.08 府產業商字第 10086087810 號函核准在案
101.03	30	20,000	200,000	14,500	145,000	現金增資 10,000	-	101.03.03 府產業商字第 10181423910 號函核准在案
101.08	30	20,000	200,000	19,593	195,930	現金增資 50,930	-	101.08.16 府產業商字第 10186383320 號函核准在案
104.01	30	30,000	300,000	24,593	245,930	現金增資 50,000	-	104.01.29 府產業商字第 10480570810 號函核准在案
104.11	45	30,000	300,000	27,629	276,296	現金增資 30,366	-	104.11.06 府產業商字第 10489670810 號函核准在案
104.11	18	30,000	300,000	29,089	290,896	員工認股 權憑證轉 換股份 14,600	-	104.11.10 府產業商字第 10489726010 號函核准在案
106.09	45	50,000	500,000	31,090	310,896	現金增資 20,000	-	106.09.11 府產業商字第 10657915910 號函核准在案
109.12	30	70,000	700,000	32,995	329,946	員工認股 權憑證轉 換股份 19,050	-	109.12.14 府產業商字第 10956994810 號函核准在案
110.04	30	70,000	700,000	33,092	330,916	員工認股 權憑證轉 換股份 970	-	110.04.15 府產業商字第 11048048000 號函核准在案
110.07	30	70,000	700,000	33,135	331,346	員工認股 權憑證轉 換股份 430	-	110.07.08 府產業商字第 11050564810 號函核准在案
111.06	28.7	70,000	700,000	33,534	335,336	員工認股 權憑證轉 換股份 3,990	-	111.06.22 府產業商字第 11150138510 號函核准在案
112.01	26.6	70,000	700,000	33,549	335,486	員工認股 權憑證轉 換股份 150	-	112.01.30 府產業商字第 11245354110 號函核准在案

2. 股份種類

112 年 0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33,548,594	36,451,406	70,000,000	興櫃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12 年 0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4	22	806	4	836
持有股數	—	133,482	10,024,709	22,654,410	1,146,993	33,959,594
持股比例	—	0.39%	29.52%	66.71%	3.38%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

112 年 04 月 3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45	21,035	0.06%
1,000 至 5,000	413	858,493	2.53%
5,001 至 10,000	68	572,050	1.68%
10,001 至 15,000	26	334,014	0.98%
15,001 至 20,000	27	494,100	1.46%
20,001 至 30,000	29	766,401	2.26%
30,001 至 40,000	20	731,866	2.16%
40,001 至 50,000	17	794,448	2.34%
50,001 至 100,000	33	2,322,078	6.84%
100,001 至 200,000	24	3,476,381	10.24%
200,001 至 400,000	16	4,514,938	13.30%
400,001 至 600,000	8	4,130,000	12.16%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3	2,697,938	7.94%
1,000,001 以上	7	12,245,852	36.05%
合計	836	33,959,594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04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股)	持 股 比 例(%)
許福龍		2,814,014	8.29%
頤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52,000	7.51%
艾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	4.71%
欣晃投資有限公司		1,592,816	4.69%
鄒開蓮		1,570,000	4.62%
陳富玲		1,068,024	3.14%
陳誠忠		1,048,998	3.09%
曾柏憲		957,000	2.82%
潘佳岳		880,000	2.59%
東展投資有限公司		860,938	2.5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 度	110 年(註 1)	111 年(註 1)
每股市價 (註 2)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16.41	16.37
	分 配 後	12.05	13.13 (註 3)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33,094	33,370
	每 股 盈 餘	5.10	4.05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4.3	3.2 (註 3)
	無 償 盈 餘 配 股	-	-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本 益 比	未 上 市 (櫃)	未 上 市 (櫃)
	本 利 比	未 上 市 (櫃)	未 上 市 (櫃)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未 上 市 (櫃)	未 上 市 (櫃)

註 1：110 及 111 年度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2：由於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櫃)，故無市價可資參考；相關比例亦無法計算。

註 3：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尚待 112 年股東常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視公司資金需求保留適當之盈餘後，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

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則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紅利或股票紅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當年度之股利分派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盈餘之百分之二十，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百分之二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盈餘分配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 112 年 3 月 7 日於董事會通過自 11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108,718,701 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3.20141345 元，股東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12 年 4 月 19 日，前述股利分派情形尚待向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

本次現金股利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辦理變更相關事宜。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員工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有關員工報酬、董事酬勞之發放相關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並由董事會議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

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差異數調整於次期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7 日於董事會通過以現金分派 111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 9,725,843 元及董事酬勞金額為 2,431,461 元，前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11 年度帳上估列數一致。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無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情事，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情形為員工酬勞新台幣 12,111,701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900,975 元，全數以現金分派，前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10 年度帳上估列數一致。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及其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2 年 0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8 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109 年 1 月 9 日 950 單位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發行日期	109 年 3 月 17 日
已發行單位數	950 單位 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尚可發行單位數	-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1)	2.83%
認股存續期間	109 年 3 月 17 日至 114 年 3 月 16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發行日起屆滿 2 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與期間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率(%)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825 仟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22,783 仟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25 仟股(註 2)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新台幣 24.9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7%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認股權人自發行日起屆滿 2 年後，分二年執行，對原有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註 1：「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截至民國 112 年 4 月 30 日止已發行股份總數 33,548,594 股。

註 2：未執行單位數為 125 單位，其中 110 單位已放棄認股權利，故剩餘 15 單位，合計得認購 15,000 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2 年 5 月 15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2)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仟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2)	認股數量(仟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2)
經理人	財會主管	鄭元菖	40	0.12%	40	28.7 26.6	1,106	0.12%	-	-	-	-
員 工	經理	宋景陽	490	1.46%	475	28.7 26.6	12,008	1.42%	15	24.9	374	0.04%
	經理	吳家成										
	經理	許雅雯										
	經理	施宗偉										
	經理	陳建利 (註 1)										
	經理	張冠華										
	副理	黃雁琳										
	課長	郭建成										
	課長	蔡育展										
	專員	皮先覺										

註 1：該員已離職。

註 2：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截至民國 112 年 5 月 15 日止已發行股份總數 33,548,594 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未有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業務範圍

(1) 業務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保健食品之研究開發及銷售，營業項目如下：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C01010 藥品檢驗業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C102010 乳品製造業

C106010 製粉業

C110010 飲料製造業

C201010 飼料製造業

C801110 肥料製造業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F103010 飼料批發業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F107050 肥料批發業

F107070 動物用藥品批發業

F107080 環境用藥批發業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F202010 飼料零售業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F207050 肥料零售業
 F207070 動物用藥零售業
 F207080 環境用藥零售業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I101090 食品顧問業
 I102010 投資顧問業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J101050 環境檢測服務業
 JZ99050 仲介服務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	營業收入淨額	%
保健產品	370,166	97.80	337,463	97.48
保健原料	7,491	1.98	7,211	2.08
其他	843	0.22	1,528	0.44
合計	378,500	100.00	346,202	100.00

3. 本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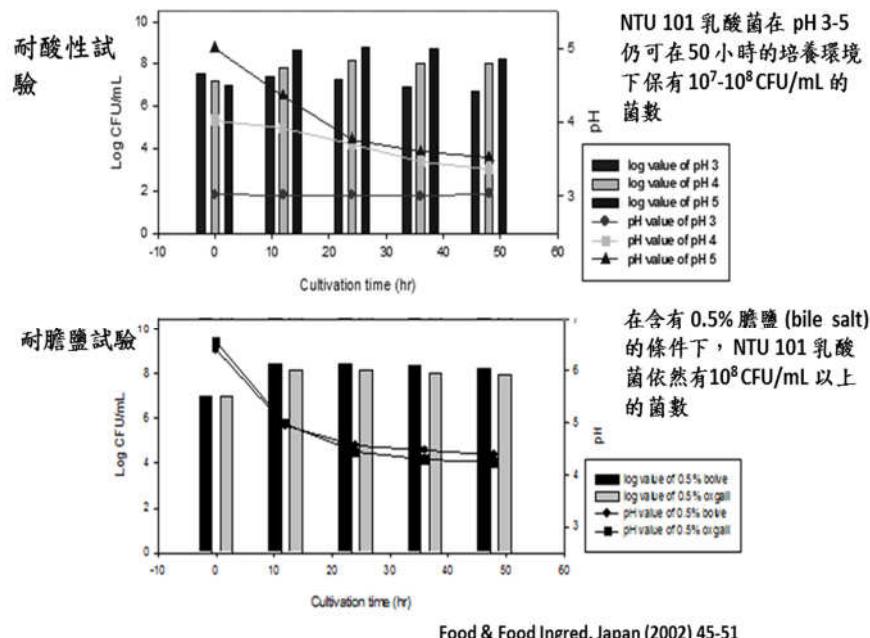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NTU 101乳酸菌」及「NTU 568紅麴菌」等相關保健食品。茲就本公司主要之保健食品項目概述如下：

①NTU 101 乳酸菌系列產品：

A. 菌株說明：本公司之益生菌 *Lactobacillus paracasei* subsp. *paracasei* NTU 101 來源為臺灣，菌種係由台灣大學潘子明教授歷時十多年研究開發，由餵食母乳出生三天的新生兒腸道篩選，選出一株具耐胃酸、耐

膽鹽之菌株，經菌株鑑定確認為 *Lactobacillus paracasei* subsp. *paracasei* (副乾酪乳桿菌副乾酪亞種)，因係在臺灣大學所分離純化，乃命名為 *Lactobacillus paracasei* subsp. *paracasei* NTU 101。

B. 實驗功效：經多項動物實驗證實，此菌株及其發酵物的研究功效包括幫助消化、改變消化道細菌叢生態、調節免疫及過敏等功能。相較於一般菌株，在腸胃中存活率達 95%，並可在腸道定殖，此實驗成果亦已發表在國際期刊中，NTU 101 已榮獲國際 SCI (Science Citation Index) 期刊認可多達 20 篇，並完成菌株全基因定序，寄存於德國菌種中心 (DSMZ)。



Food & Food Ingred. Japan (2002) 45-51

C. 安全性試驗：委託台灣大學醫學院毒理學研究所進行 28 天餵食動物毒性試驗、急毒性試驗 (LD50)、基因突變試驗、體外動物細胞基因毒性分析、微生物基因突變分析、體外染色體結構變異分析及活體動物基因毒性，也委託台美檢驗科技進行 90 天餵食動物毒性試驗、抗生素敏感性試驗等分析。此外，每批產品除了公司品管部門訂有相關衛生與微生物安全的篩檢標準外，也定期送至第三公正單位檢驗，以保障消費者食用性之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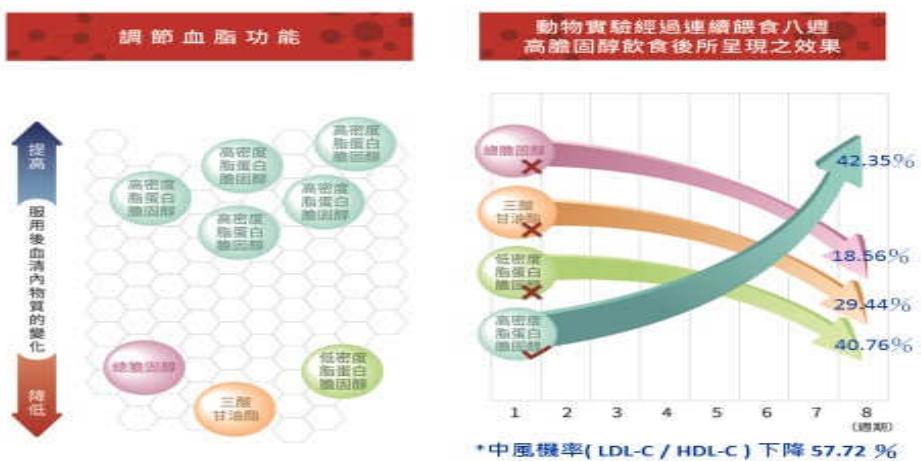
D. 專利與研究：已向台灣、中國、日本、美國及歐盟申請專利，另有關 NTU 101 之相關研究已發表 42 篇 SCI 國際期刊，例如 *Applied Microbiology and Biotechnology* (AMB) (2012, 93: 903-916) 副乾酪乳桿菌副乾酪亞種 NTU 101 及其發酵物的益生特性、AMB (2012, 93: 853-862) 乳酸菌免疫調節作用對促進免疫的功能與益處及 AMB (2013, 97: 1489-1500) 腸

道菌相產生的植物固醇及其他代謝物對骨質保健的影響等。

②NTU 568 紅麴菌系列產品

A. 菌株說明：本公司之紅麴發酵物係由台灣大學潘子明教授技轉 *Monascus purpureus* NTU 568 紅麴菌株培養製造，有別於傳統人工發酵衍生的品質穩定性問題，為唯一使用獨家自動化固態發酵技術，利用專利發酵製程，使發酵物不含有具風險的成份 Monacolin K，同時富含新活性成份 Monascin 和 Ankaflavin。於 107 年取得美國 FDA 的新膳食成分〈New Dietary Ingredient, NDI〉資格認可，成為少數能在美國合法宣稱功效，並明確標示活性成份含量的紅麴原料，特別適合應用於膳食補充品及功能性食品等產品。本公司紅麴系列之保健食品係純天然發酵而成，無農藥、化學及西藥成分，有助於降低血中總膽固醇，促進新陳代謝。

B. 實驗功效：NTU 568 菌株擁有超過 130 篇的 SCI 相關國際發表論文記載證實，經多項動物實驗及人體臨床試驗證實，研究功效包括調節血脂、調節血糖、調節血壓、預防及改善阿茲海默症等。



C. 安全性試驗：本試驗依藥物非臨床試驗優良操作規範(GLP)委託昌達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QPS Taiwan〉進行 13 週連續餵食動物毒性試驗、沙門氏菌基因突變試驗、體外動物細胞基因毒性分析及活體動物基因毒性分析。此外，每批產品除了公司內部訂有相關微生物安全的篩檢標準外，皆會取得第三公正單位檢驗報告，以保障消費者食用性之安全。

D. 專利及研究：除獲得美國 FDA 認可新膳食成分(編號：1071)外，另已獲得美國、歐盟、加拿大、日本、澳大利亞、中國大陸、韓國、新加坡、台灣等多國專利認證。有關 NTU 568 之相關研究已發表超過 130 篇 SCI 國際期刊，例如 AMB (2010) 降血脂功效的紅麴培養技術發展、J.

Agric. Food Chem.(2013) NTU 568 中黃色素與橘色素之抗發炎功能及
Institute of Food Technologists (2010) Citrinin 90 天毒性試驗等。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技術服務

本公司目前計畫以獲得專利授權之 NTU 568 紅麴菌以及 NTU 101 乳酸菌，進行開發之新商品及技術服務，可分為強化產品研究基礎以及開發衍生性新產品兩部份。同時基於 NTU 568 與 NTU 101 的過往的研發經驗，建構新功效原料的發展路徑，包含新乳酸菌株以及天然功效性胜肽與活性物質的探索。

NTU 568 紅麴深化研究部份，本公司持續進行人體臨床試驗，並將研發成果發表於期刊論文。111 年完成 NTU 568 紅麴新功效應用初探，112 年將投入新功效之有效成份分離、品管方法開發及功效試驗，未來將開發新功效的 NTU 568 紅麴原料；應用開發方面，依據紅麴發酵製程技術的進化，配合外銷市場需求，將持續推進新複合配方之 NTU 568 紅麴原料及其膠囊與錠劑等劑型開發。NTU 568 紅麴申請中國大陸保健食品認證中。此外，111 年持續進行紅麴新原料案開發及其功效成份數個功效試驗，並深入探討對腸道菌相的影響，新原料於 111 年底已開始生產測試，預計新廠房通過認證後開始投產。112 年將根據原料特性和市場需求提出專利申請，各種功效試驗成果也將陸續發表期刊論文。

NTU 101 乳酸菌深化研究部份，本公司與台大醫院合作應用 NTU 101 輔助治療胃幽門螺旋桿菌等臨床試驗已完成全部人數收案，預計 112 年第二季完成整個試驗與後續分析。另針對改善過敏體質功能，已於 112 年第一季啟動應用益生菌以改善異位性皮膚炎過敏體質的臨床試驗，預計 113 年底完成。本公司另與韓國客戶合作 NTU 101 益生菌應用於體重管理之臨床試驗，預計 112 年底完成。而內部研究部份，以體外試驗平台，研究 NTU 101 乳酸菌對保衛腸道細胞健康的作用機轉（原理），初步研究成果顯示，NTU 101 乳酸菌可以腸道細胞維持腸道屏障的完整性，以及腸道周邊免疫系統的發炎指數下降，未來可用於死菌產品的開發，以及腸道健康相關適應症的產品開發基礎。此外並與長庚大學蛋白體中心合作開發 NTU 101 非活性乳酸菌的檢驗方法，期望克服目前主流方法受到終端產品成分干擾的限制。新乳酸菌株原料研發部份，配合乳酸菌新廠計畫，各菌株已完成基本的製程建立，待新廠完成，可進行上線測試。另外，與多所大學進行產學合作計畫，篩選功能性乳酸菌株計畫業已完成，除了取得相關的功效菌株外，未來還可以由已建立的菌株庫中挑選合適的菌株，進行功效篩選，拓展可銷售的原料數量。

新配方產品開發部份，開始嘗試將紅麴與乳酸菌原料應用於各種食品型態產品開發，例如已將含有 NTU 101 活菌之巧克力試量產，並進入安定性

試驗，依據相關數據進行製程調整，期望可增加產品品質與降低成本。

112 年的研發展望仍依循基於科學前提下，深化既有產品力、開發新原料、延伸新應用等原則，持續累積研究成果，為未來新原料上市做最完整的準備，此外也嘗試建立研發策略規劃、產品品質風險評估等制度，期望能提升資源利用與研發的效率，累積更多的核心競爭力。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廣義的保健食品是指具有保健功效的食品，範圍包括經衛生福利部認證的健康食品、機能性食品、特殊營養食品等。大部分食品皆具有其保健機能性，因為食品本身不僅提供維持生命所需的能量與營養素，亦有強化生理機能、促進新陳代謝等功效。此類食品必須經由人體或動物試驗證明其效能，或以科學的理論解釋其如何調節人體的機能，需要經過相當研究基礎，才能發展出符合民眾健康需求的產品。隨著經濟發展於人們生活水準不斷提高，追求健康食品已成為一種消費趨勢，由其預防醫學觀念的興起，人們對於自身健康日益重視，因此保健食品產業已成為重要且具潛力之產業。

隨著預防醫學觀念的推廣與實施，人們選擇輔助與替代療法來預防疾病發生，其中尤以保健及機能食品具有增加營養、促進健康、延緩老化等效果，保健及機能產品的消費與使用已蔚為風氣。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乳酸菌及紅麴相關之保健食品，屬於保健食品產業中的食品生技產業。我國食品生技產業係泛指應用生物技術於食品領域，研發生產補充營養或調節身體機能之營養保健品之產業，其產品依原料不同區分為兩大類：(1)微生物營養保健品，原料主要為益生菌、真菌、藻類等微生物；(2)機能性成分營養保健品，原料包含酵素、蛋白質與各類動植物萃取物；產品型態則分為傳統食品型態（茶、發酵乳及沖泡式飲品等）及非傳統食品型態（膠囊、錠劑、粉狀及滴劑等）兩大類。

我國食品生技產業定義與產品範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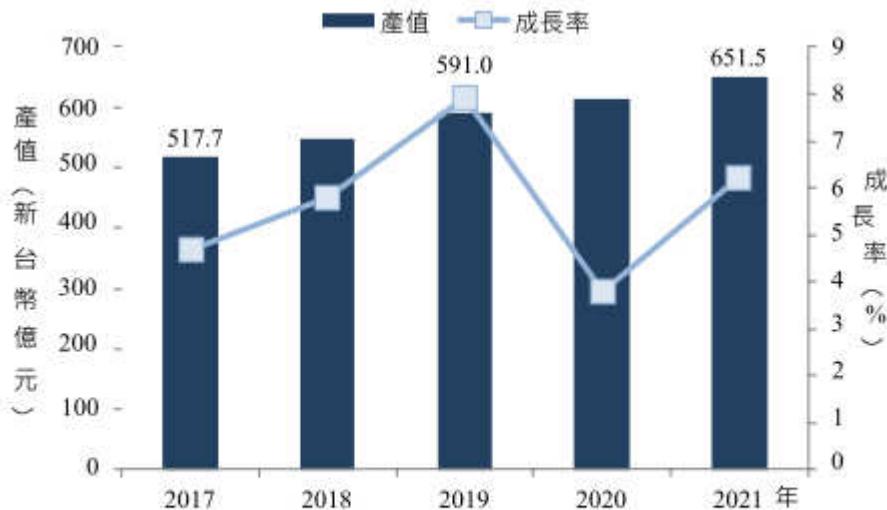
應用領域	定義	產品範疇
保健營養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利用生物技術（如分子生物技術、發酵及微生物培養等）進行研發及生產具保健功效之微生物，以其為原料所製成之保健營養品即為微生物保健營養品 原料範疇包括紅麴、綠藻、螺旋藻、酵母菌、乳酸菌、冬蟲夏草菌絲體及牛樟芝菌絲體等 	微生物保健營養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利用生物技術（如分子生物技術、發酵及純化等）進行研發及生產具保健功效之機能性成分，以其為原料所製成之保健營養品即為機能性成分保健營養品 成分包括 ω-3 脂肪酸、兒茶素、鳳梨酵素、蝦紅素、葉黃素、乳鐵蛋白、薑黃、褐藻糖膠、紫錐花萃取物及芝麻素等 	機能性成分保健營養品

資料來源：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2022.08）

因經濟部統計處無相對應之食品生技產業的產值相關數據，為觀測我國食品生技產業之發展與廠商概況，DCB 產業資訊組 ITIS 研究團隊執行 2022 年「我國生技醫藥產業廠商問卷調查」，並根據廠商問卷調查結果、上市櫃公司財報／年報及其他資料推估，2021 年我國食品生技產業產值約新台幣 651.5 億元，較 2020 年成長 6.2%，2017～2021 年複合年成長率（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為 5.9%。

我國食品生技產業以內銷為主，近年產值持續穩定成長，平均年成長率約 5% 左右，2020 年 COVID-19 (Coronavirus Disease 2019) 疫情造成市場需求增加，但因全球交通運輸受阻，導致原物料供應鏈中斷與成本大幅上漲限制了 2020 年食品生技產業之產值成長，年成長率僅 3.8% 不如往年；而 2021 年第二季我國本土 COVID-19 疫情爆發，掀起國內保健營養品購買潮，帶動 2021 年食品生技產業產值成長並回復往年水準。歸納 2021 年我國食品生技產業產值成長因素，主要為國外疫情管制措施鬆綁及消費者為對抗疫情，紛紛透過攝取保健營養品以促進健康、調節免疫力，帶動食品生技產業產能提升與代工訂單增加；另廠商亦持續投入新產品開發，以提供消費者多樣化產品選擇；積極發展品牌行銷與拓展多元通路，疫情期間特別著重電商通路，善用數位工具與網路媒體，發展新媒體零售如社群平台線上直播銷售，以分享互動方式帶動產品銷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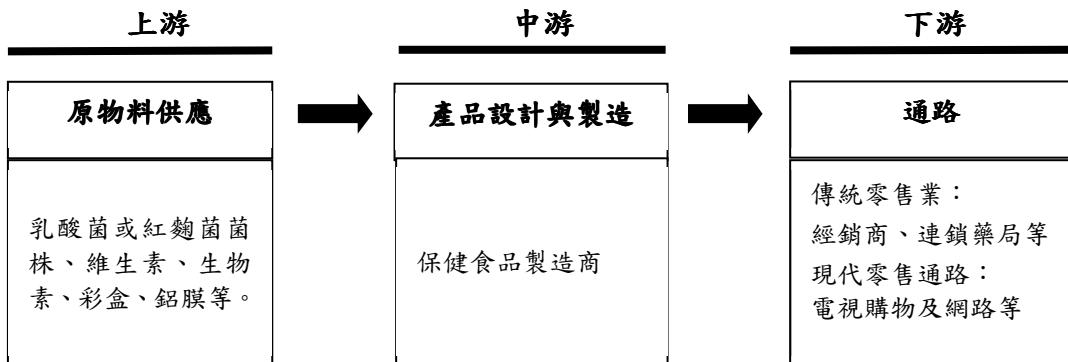
2017~2021年我國食品生技產業產值變化



資料來源：2022 年「我國生技醫藥產業廠商問卷調查」，上市櫃公司財報／年報；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調查推估（2022.08）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保健食品產業之上游包括原物料供應商所需之原物料及包材，原物料包括菌株及食品等，包材包括彩盒、外箱及收縮膜等，經由保健食品製造商製造生產後，銷貨至一般經銷商、連鎖藥妝店及藥局等。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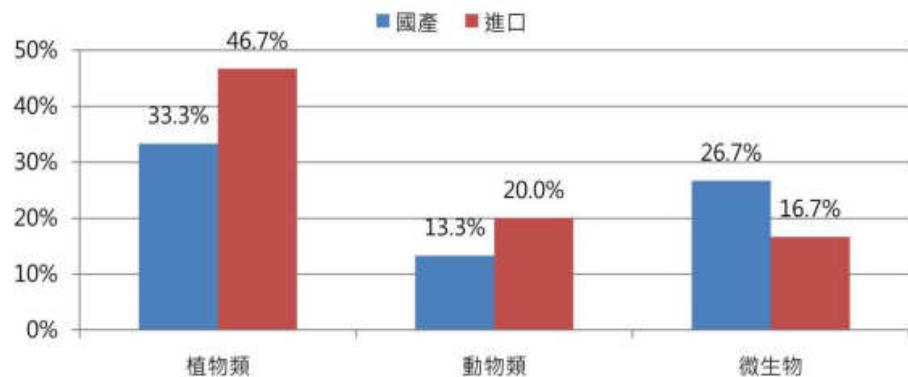
保健食品一直是台灣及國際間重要且具發展潛力之產業，隨著人們對生活品質的重視，以及預防重於醫療的觀念盛行，保健食品亦不斷隨著演進發展。

① 素材經營更專業且多元

我國保健營養食品持續朝微生物、植物及動物性關鍵原料的保健營養價值研究、設計、製造及客製產品開發精進。受限國內原料有限，廠商保健食品原料使用的機能性素材以進口為多；不同類別使用進口或國產原料

的比例不一。國內保健營養食品發展與國際趨勢靠攏，植物類原料應用熱絡。微生物原料益生菌、紅麴、樟芝及綠藻等開發及國內外應用活絡。動物類原料朝開發動物性副產物新機能價值及永續加值等角度投入開發應用。根據食品所 ITIS 團隊調查，目前廠商的素材開發及應用，除供應自身企業使用外，供應國內外下游廠商使用的比例亦不低；國內保健營養食品廠商在素材原料端的經營，朝專業且國際分工深化。

臺灣保健營養食品廠商素材原料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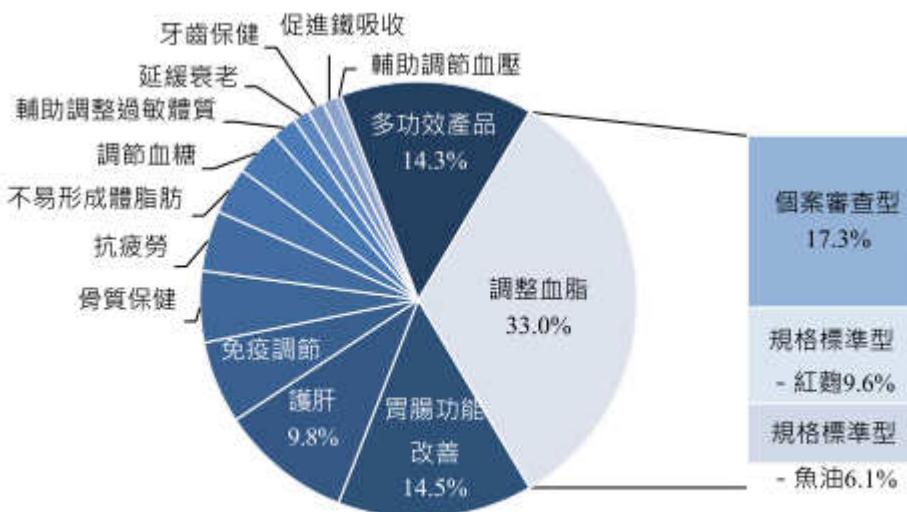
註：調查期間 2022 年 3-4 月，樣本數 30 份。

資料來源：食品所 ITIS 團隊分析整理 (2022/06)。

②以調節血脂及改善胃腸道功效為主要訴求

健康食品為我國官方認證可於產品上標註保健功效之保健營養品，因此藉由取得健康食品認證之產品概況，以了解我國食品生技產業產品之開發動向。根據 TFDA 的資料顯示，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共有 491 項產品獲得健康食品認證，其中 414 項為個案審查型，77 項為規格標準型。分析取得健康食品認證產品各保健功效訴求之占比，其中以調節血脂功能占比最高，包含個案審查型、規格標準型—紅麴及規格標準型—魚油之產品數合計占比達 33.0%；其次為胃腸功能改善，約占 14.5%；其他功能依序為護肝功能、免疫調節功能與骨質保健功能，此外取得雙功效或三功效認證之產品占比為 14.3%。

1999~2021年健康食品認證之產品功效訴求占比



資料來源：TFDA；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2022.08）

③國際法規變化會對產業或廠商策略造成影響

隨著高齡化與亞健康狀態人群擴大，透過營養保健品達到精準預防保健成為全球精準健康趨勢，帶動全球營養保健品市場蓬勃發展，但也因為龐大的市場吸引部分品質不佳的產品利用誇張不實的宣傳手法達到魚目混珠。近年各國政府為重整市場秩序，紛紛檢討或制定管理措施，2020年各國營養保健品相關政策法規仍延續此走向，期望透過完善的管理制度，使產業更有秩序發展。

A. 美國

美國為全球保健營養品的第一大市場，其對保健營養品管理之主要依據為1994年所制定的《膳食補充劑健康教育法（Dietary Supplement Health and Education Act of 1994, DSHEA）》方案，規定保健營養品之成分須符合膳食補充劑成分諮詢清單（dietary supplement ingredient advisory list），當膳食補充劑欲使用新成分時，需要在新產品上市前75天提交新膳食成分通知（New Dietary Ingredients Notification, NDIN）向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FDA）備案，美國FDA因未被授權審查產品之安全性與有效性，故新產品不需經過美國FDA核准即可上市，僅在產品上市後接受美國FDA之監管。

2021年美國FDA膳食補充劑計畫辦公室（Office of Dietary Supplement Programs, ODSP）在相關管理之工作重點強調以消費者安全為第一要務，3大工作方向分別為：安全性、完整性與知情決策。在安全性部分，針對違反現行優良製造作業規範（current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cGMP) 之廠商將永久禁止生產，並持續對非法聲稱膳食補充劑療效之廠商發出警告信，並要求產品下架，以保護消費者免受不安全產品的侵害；在確保產品完整性部分，要求所有成分與含量均須於標示上完整呈現；而在知情決策部分，確保消費者和醫療保健提供者能夠獲得可靠和有用的膳食補充劑資訊於相關使用決策，如醫生是否推薦作為飲食補充或消費者是否服用之建議。

配合上述工作重點，美國 FDA 於 2021 年共針對 25 家非法聲稱療效之廠商發出警告信，包括 10 家非法銷售聲稱治療抑鬱症和精神疾病的膳食補充劑公司、5 家非法銷售聲稱治療不孕症的膳食補充劑公司及 10 家非法銷售聲稱治療糖尿病的膳食補充劑公司；並於 2021 年 11 月配合公民請願書重新考慮 N-乙酰基-L-半胱氨酸 (N-acetyl-L-cysteine, NAC) 作為膳食補充劑使用之立場，要求過去曾使用 NAC 做為膳食補充劑之廠商提供更多安全資訊，以重新評估 NAC 是否可作為合法之膳食補充劑並納入膳食充劑成分諮詢清單。另一方面，美國 FDA 開啟《DSHEA》現代化改革的公眾對話計畫，推動「強制性膳食補充劑產品清單」，希望能透過法規支持要求廠商強制性產品註冊，避免摻偽、假冒與誤導性健康聲稱和其他風險的產品進入市場，目前此項新提議的立法尚在國會討論中。

許多美國民眾於 COVID-19 疫情期間加入並透過健康儲蓄賬戶健康儲蓄賬戶 (Health Savings Accounts, HSA) 、靈活支出賬戶 (Flexible Spending Accounts, FSA) 和消費者健康計畫，做為個人醫療保健支出並獲取維持營養與健康之飲食資訊，包括以膳食補充劑維持健康。然美國目前的稅法不允許擁有健康相關儲蓄賬戶的民眾報銷膳食補充劑的自付費用，因此美國國會亦討論《膳食補充劑稅收公平法案 (Dietary Supplement Tax Fairness Act)》，期望擴大 HSA 和 FSA 的使用範圍，將某些非處方之膳食補充劑產品列為合格的醫療費用。

B.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為世界人口大國，隨著近年人均所得消費升級和健康觀念深化，保健營養品市場需求不斷增加。2016 年的《「健康中國 2030」規劃綱要》政策對疾病的態度開始從消極治療走向預防保健，國務院辦公廳配合此政策發布《國民營養計劃 (2017~ 2030 年)》，將「發展食物營養健康產業」列為完善實施策略之一，強調「開發利用豐富的特色農產品資源，針對不同人群的健康需求，著力發展保健營養品、營養強化食品、雙蛋白食物等新型營養健康食品」，突顯了保健營養品於營養健康產業中的價值，並將透過加強產業指導，規範市場秩序，科學引導消費，促進生產、消費、營養、健康協調發展。

中國大陸對保健營養品之管理主要依據《保健食品註冊與備案管理辦法》，採註冊與備案雙軌管理模式，然因至 2020 年底前《保健食品原料目錄》僅有營養素補充劑部分的原料與保健功能目錄，其餘功能性保健食品使用原料目錄尚未出爐，故僅營養素補充劑實施備案制，功能性保健食品仍以註冊制為主；自 2020 年 12 月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SAMR ）公告首批功能性保健食品原料產品，包括輔酶Q10、褪黑素、螺旋藻、破壁靈芝孢子粉、魚油等納入《保健食品原料目錄》，並於 2021 年 6 月正式施行啟動保健食品備案制，雙軌管理模式自此逐步完善。

為持續擴充備案目錄， SAMR 於 2021 年 12 月發布《保健食品原料目錄營養素補充劑（ 2022 年版）（徵求意見稿）》、《保健食品原料目錄蛋白質（徵求意見稿）》與《允許保健食品聲稱的保健功能目錄營養素補充劑（ 2022 年版）（徵求意見稿）》，擬新增營養素 DHA 、新增鈣和葉酸的化合物來源包括：酪蛋白磷酸肽 + 鈣、 6S-5- 甲基四氫葉酸鈣和 6S-5- 甲基四氫葉酸 - 氨基葡萄糖鹽等，及新增大豆分離蛋白和乳清蛋白為功能性原料，保健功能為增強免疫力。另一方面，受限於備案制保健食品的劑型需符合《保健食品備案產品主要生產工藝（ 試行 ）》等法規的要求，截至 2021 年 2 月僅片劑、硬膠囊、軟膠囊、口服液和顆粒劑等劑型允許用於備案保健食品，為了促進保健食品備案產品多元劑型使用， SAMR 於 2021 年 2 月發布了《保健食品備案產品劑型及技術要求（ 2021 年版）》以及配套修訂的《保健食品備案可用輔料及其使用規定（ 2021 年版）》，將凝膠糖果和粉劑納入保健食品備案劑型，並於 2021 年 6 月起施行。

在進口保健營養品部分，中國大陸海關總署於 2021 年 4 月發布《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口食品境外生產企業註冊管理規定》，取消原本對進口食品境外生產企業實施目錄制之管理，將註冊範圍擴大至所有的進口食品類別，要求自 2022 年起普通食品的境外生產企業都需進行工廠註冊，並進一步要求風險等級較高的食品類別，包括保健營養品、特殊膳食食品等需經所在國家／地區主管當局推薦註冊，由中國大陸海關總署自行或者委託有關機構組織評審組，透過書面檢查、視訊檢查、現場檢查等形式及其組合，對申請註冊的境外生產企業實施評估審查。

④朝向延緩衰老方向發展

根據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定義，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占總人口比例達到 14% 是「高齡社會」，若達 20% 則稱為「超高齡社會」。聯合國經濟和社會事務部指出，隨著人均壽命延長，以及出生率下降， 2050 年時 60 歲以上的人口將增加 1 倍，到 2100 年甚至會增加 3 倍，其中歐洲的高齡化問題最嚴重，

60歲以上人口或將占總人口的34%。據內政部之戶籍登記現住人口數統計，110年1月底65歲以上人口占16.2%，國民健康局估計到了115年，65歲以上人口會占總人口20%，台灣將進入「超高齡社會」，每4到5人當中就有一位老人。因此具有延緩衰老、增加紅血球中抗氧化酵素之活性及有助於降低血清中過氧化物之含量等保健食品，都將成為未來之趨勢，例如目前已通過台灣健康食品認證具有延緩衰老功能的產品有靈芝、玫瑰四物飲及綠藻等，本公司近期亦準備開發具延緩衰老功能之紅麴NTU 568相關健康食品。

4. 競爭情形

台灣保健食品市場，以功能性訴求而言，主要有調節血脂保健食品、胃腸功能改善及護肝功能等健康食品為主，產品項目有益生菌、魚油、人參萃取物、紅麴膠囊及洛神花膠囊等不同種類。

本公司乳酸菌相關產品主要原料為NTU 101乳酸菌功效菌株，其在台灣、中國大陸、歐盟、加拿大皆屬於可食用菌種，功效及安全性通過多項實驗證實，耐胃酸、膽鹽，無需晶球包覆，擁有超過20篇的相關國際發表論文，經多項動物實驗證實，此菌株及其發酵物的研究功效包括幫助消化、改變消化道細菌叢生態、調節免疫及過敏等功能。目前台灣市面上生產乳酸菌之相關廠商有味全食品的複合益生菌、生達化學製藥的好菌多顆粒、美商如新華茂的益生菌配方、葡萄王生技的葡萄王益菌王、景岳生物科技的APP益生菌膠囊、台灣糖業的台糖寡醣乳酸菌、眾眾企業的康貝兒PLUS乳酸菌、統一AB益生菌及日商三得利比菲德氏菌等，競爭激烈。

本公司所生產的NTU 568紅麴相關產品，經動物實驗結果可改善血管壁彈性蛋白排列紊亂，改善胰島素抗性(已發表於Journal of Agricultural and Food Chemistry)，提升胰島細胞的抗氧化能力及減輕胰島細胞所受的氧化傷害(已發表於Journal of Science of Food and Agricultural)，亦能調節血脂之形成，並降低血中總膽固醇、促進新陳代謝、維持健康，且係台灣目前少數能在美國合法宣稱功效，並明確標示活性成份含量的紅麴原料。106年度以紅麴萃取物ANKASCIN 568-R 開發之紅麴商品娘家大紅麴(ANKASCIN 568Plus+)取得健康食品調節血糖與血脂功效之國家認證。另將紅麴萃取物ANKASCIN 568-R 開發之紅麴商品娘家大紅麴(ANKASCIN 568Plus+)申請延緩衰老之保健功效認證，完成功效性及相關試驗，申請延緩衰老之保健功效認證審查中。此外以紅麴 NTU 568 開發之益淨麴紅麴膠囊第二代 (ANKASCIN 568Plus+) 進行非酒精性脂肪肝治療模式的動物試驗，未來可用於確認其在人體病患中的治療效果，有助於藥物開發。此外 NTU 568 紅麴菌產品將嘗試開發代餐包、口服粉劑等產品，以延伸更多的消費者族群，同時也嘗試改變劑型，探討液態產品的可行性以及對功效的影響。而目前台灣生產紅麴相關之保健食品廠商

有台灣糖業的台糖紅麴膠囊、中天生物科技特級紅麴膠囊、生達化學製藥康醇紅麴膠囊、台鹽實業麴樂健紅麴素食膠囊、大江生醫紅麴養生膠囊等。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研發費用 (A)	44,945	13,129
營業收入 (B)	350,446	97,772
A/B(%)	12.83	13.43

註:111 年度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2 年係自結數。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項 目
111 年度	1. 飲無憂枳枳子丁香錠上市。 2. 寵好菌寵物益生菌產品上市。 3. 靜好眠舒眠產品產品上市。
112 年截至年 報刊印日止	1. 娘家大紅麴燕麥片產品上市。 2. 娘家無過敏原益生菌膠囊上市。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主要以NTU 101 乳酸菌和NTU 568 紅麴相關技術研製產品為主，短期策略以強化客戶關係，並提升技術實力，增加乳酸菌及紅麴產品開發與應用。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國內銷售部分：加強與行銷客戶的業務合作，將持續加強既有產品「娘家益生菌」及「娘家大紅麴」的行銷力度，訴求「娘家益生菌」多功能的保健功效及「娘家大紅麴」雙項健康食品認證，並持續在電視、實體及網路廣告、保健、電購節目及書報雜誌等進行多樣、綿密的曝光，以加深消費者對於娘家產品的印象，並提升回購率。再者，與行銷客戶合作針對不同族群的健康訴求進行研究並設計相關健康產品，藉由娘家優質的品牌以期擴大銷售客群。

(2) 國外銷售部分：北美市場部分，著重 NTU 568 (ANKASCIN 568-R) 保健原料的業務開發與行銷宣傳，持續與對此產品有興趣的各大保健食品品牌商進行各類型的合作，以本公司既有的堅實科研基礎，協助潛在客戶開發最適合的保健產品。中國大陸及

東南亞市場部分，本公司除積極與各潛在客戶洽談合作事宜外，紅麴產品正在申請中國保健食品認證中：北美及英國市場部分，已與客戶合作，由其採購 NTU 568 保健原料 (ANKASCIN 568-R)，製造成產品後於英國、美國及加拿大上市販售。

- (3) 加強與各大學和研究機構的交流和合作，同時擴大尋求其他醫學界、研究機構的合作與策略聯盟。至於研發合作夥伴方面，已陸續與台灣大學及國內醫學機構和檢驗機構進行合作計畫，致力於開發乳酸菌和紅麴保健功效與臨床輔助應用範圍。
- (5) 積極持續發展特有乳酸菌與紅麴培養，並鑑定與更多生物成分之功效性，多批次與多世代高效能培養技術，及有效地維持乳酸菌及紅麴特性，提供客戶全方位之技術、服務及產品等之保健管理顧問服務。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本公司目前已投入兩項乳酸菌 NTU 101 人體臨床研究計畫，將 NTU 101 乳酸菌的功效驗證提升至以人體做為對象，開發更有利於人類的產品，預計在 5 年內完成四項腸胃道功能的人體臨床計畫，完成後將依照試驗結果申請相關認證 (健康食品等)。未來將持續開發前瞻性新型生技保健產品，促進乳酸菌與紅麴產業於健康食品、醫療保健產業之發展。
- (2) 本公司已建立之完整乳酸菌和紅麴培養技術，可大量培植兼具品質與活性的優良乳酸菌和紅麴，並鑑別出保健成分；未來將持續投入研究開發有關活的乳酸菌和紅麴等更多的附加價值高、高門檻的保健產品，例如產品涵蓋免疫調節、改善胃腸道功能、調節血糖、延緩衰老等。
- (3) 加強技術人才的延攬及訓練，增加研發知識及競爭能力，以保持研發領先之地位。
- (4) 進入資本市場，申請股票上櫃，可使本公司得以延攬更多人才，並取得更便宜之資金。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內銷	372,874	98.01%	342,714	97.79%
外銷	7,559	1.99%	7,732	2.21%
合計	380,433	100.00%	350,446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台幣億元

項目	110 年度 台灣市場規模	110 年度 本公司營收	本公司市占率
乳酸菌及 紅趨市場 (膳食補充劑)	85	3.72	4.38%

資料來源：110年台灣市場規模由ITIS團隊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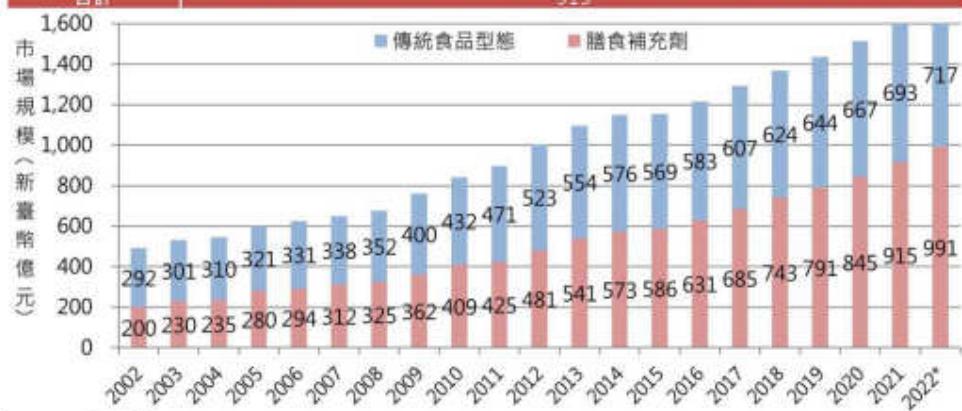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臺灣保健食品上下游產業鏈布建，近年持續朝上游機能素材研發與產品多元應用深化，強化國際鏈結價值及籌碼；靈活且現代化的品牌行銷及通路合作仍是有效觸及消費市場的關鍵。據食品所 ITIS 團隊調查及推估，2021 年臺灣保健食品市場規模為新臺幣 1,608 億元，成長率 6.3%；膳食補充劑及傳統食品型態成長率分別為 8.3% 及 3.9%。健康趨勢、疫情個人對免疫力強化、3C 使用黏著度增加對視力保健及戶外活動增加對不同機能營養及肌肉關節保健等追求，臺灣保健食品市場持續成長。從消費調查、市場氛圍及廠商調查等反應的訊息，2022 年臺灣保健營養食品整體市場成長的趨勢不變。惟面對俄烏戰爭及全球通膨等大環境壓力，成本拉高及消費力減弱，削減部分食品市場成長力道；預估 2022 年整體成長率 6.2%，膳食補充劑相對強勁，不同素材及產品形態的表現差異將拉大。另按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包含保健類膠囊、錠狀、顆粒粉末產品、嬰兒配方食品及較大嬰兒配方輔助食品、病患用食品及其他營養保健食品的保健營養食品，2021 年臺灣產值為新臺幣 215 億元，較 2020 年成長 10.2%。

臺灣保健食品市場規模變化

2021 臺灣膳食補充劑市場規模 (單位:新臺幣億元)

種類	市場規模	種類	市場規模	種類	市場規模	種類	市場規模
乳酸菌	66	魚油	18	Q10	5	月見草油	1
綜合維他命	25	鈣	18	巴西魔菇	3	甲殼素	1
酵素	25	葉黃素	17	免疫球蛋白	3	卵磷脂	1
樟芝	25	藻類	17	納豆激酶	3	茶花	1
草本複方產品	23	薑黃	12	冬蟲夏草	2	葡萄子	1
葡萄糖胺	22	人參	9	蜂王漿(乳)	2	酵母菌	1
膠原蛋白	20	維生素C	9	蜂膠	2	銀杏萃取物	1
紅麴產品	19	膳食纖維	8	蘆薈	2	鯊魚軟骨	1
靈芝	19	DHA	7	山苦瓜	1	其他	525
合計					9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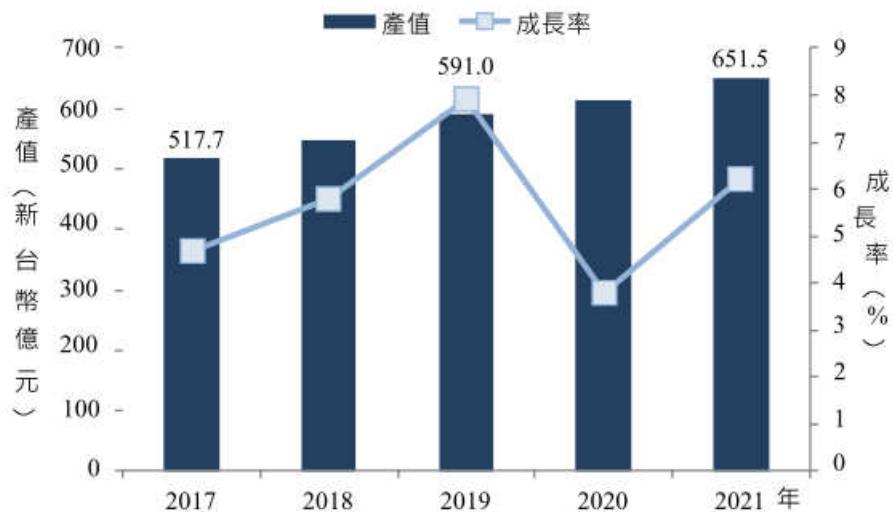


註：*為 2022 預測值

資料來源：食品所 ITIS 團隊分析整理 (2022/06)。

根據 Euromonitor 資料庫統計，2021 年全球保健營養品市場規模為 1,256.6 億美元，2017~2021 年複合年成長率 (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CAGR) 為 5.2%。2020 年 COVID-19 疫情肆虐全球，多數消費者在疫情期間以攝取保健營養品來提高自身免疫力，促使保健營養品市場需求短時間急遽成長，2020 年全球保健營養品市場之年成長率明顯高於往年平均值達 7.1%；隨著全球疫苗的接種率上升及多國政府解除各種封控措施，2021 年保健營養品的需求較 2020 年略為放緩，年成長率為 6.3%，但仍較近 5 年之 CAGR 值 5.2%為高，顯示在消費者生活回歸正常後對保健營養品的需求依舊不減，預估未來在精準健康的趨勢、高齡醫學與預防醫學帶動下，將推動保健營養品市場持續擴張，2025 年全球保健營養品市場規模將達 1,512.0 億美元，2021~2025 年之 CAGR 為 4.7%。

2017 年~2021 年我國食品生技產業產值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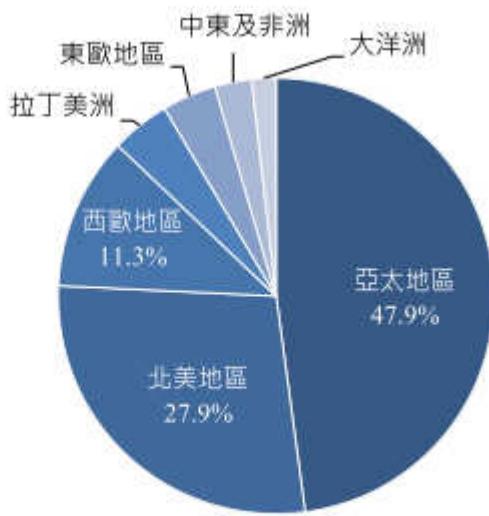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2022 年「我國生技醫藥產業廠商問卷調查」，上市櫃公司財報 / 年報；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調查推估（2022.08）

雖然 2021 年全球保健營養品市場之成長率略有下滑，但各區域之國家與風俗民情不同，市場表現亦有不同，如亞太地區因可支配收入增加、工作與生活型態改變、醫療費用高昂及電子商務快速發展等因素，對保健營養品的需求不斷增長，特別是 COVID-19 疫情大幅帶動中國大陸與印度市場成長，推動已是第 1 大區域市場的亞太地區市場版圖持續擴張，2021 年之市場占比達 47.9%，較 2020 年成長 1.3%，預估 2021~2025 年 CAGR 為 5.6%（圖 3-4-2）。北美地區為保健營養品市場第 2 大區域市場，2021 年市場占比為 27.9%，由於 COVID-19 爆發造成的恐慌性購買已消退且疫苗接種使得消費者對保健營養品的需求趨緩，2021 年市場占比較 2020 年減少 2.4%，預估 2021~2025 年 CAGR 為 2.2%。西歐地區為第 3 大區域市場，因健康意識成熟且市場穩定，2021 年市場占比為 11.3%，預估 2021~2025 年 CAGR 為 4.6%。

另值得注意的是中東及非洲與拉丁美洲地區，其市場占比雖然不高（約僅 4~4.5%左右），但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沙烏地阿拉伯和阿曼地區在政府全力推廣人民健康意識，刺激保健營養品需求持續旺盛，及拉丁美洲近年因超級食物熱潮的拉抬帶動下，預估 2021~2025 年兩區域之 CAGR 均可達 8%以上，將為全球市場成長最快速之區域。

2021年全球保健營養品各區域市場佔比



資料來源：Euromonitor；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2022.08)

4. 競爭利基

(1) 掌握核心技術能力

本公司之核心技術在於乳酸菌NTU 101和紅麴NTU 568專屬的純化與培養方法，能以有效速率提高其純度，並保有高度生物活性成分。本公司擁有紅麴固態發酵槽、乳酸菌製程研發中心、品檢分析室、細胞實驗室、微生物實驗室、食品實驗室、小型食品製程研發中心等先進設備，除積極投入NTU 101乳酸菌和NTU 568紅麴菌株等各種保健功效領域的開發外，同時並執行相關人體臨床研究，及與各大學和研究機構合作，以保障公司之核心技術。

(2) 擁有完整之專利、商標與認證

生技產業為知識經濟產業，因此專利智財的佈局與運用對於維持企業競爭優勢與領先地位暨保護公司權益尤為重要，公司已擁有多國之相關專利，且持續申請中，藉由完整之專利權以增加公司之產品競爭能力。本公司取得之專利、商標與認證情形如下：

- A. 已取得韓國、新加坡、臺灣、美國、日本、加拿大、歐盟及中國大陸等超過 30 張核准專利。
- B. 取得 40 張商標證書。
- C. 已有 3 件產品獲得 SNQ 國家品質標章。
- D. 已獲得台灣健康食品字號(第 289 號)，該健字號為已取得調節血脂功能、調節血糖功能及延緩衰老功能等保健功效。
- E. 已取得美國 FDA 新膳食成分 (NEW DIETARY

INGREDIENT, NDI) 認可。

F.廠區已獲得 ISO 22000 與 HACCP 認證。

(3)具有專業之研發團隊

本公司研發團隊擁有豐富學識背景及產品化經驗，所有產品均為自行或與台灣大學潘子明教授合作開發，具有產品技術獨創性。本研發團隊除有運用先進分離純化技術，可純化紅麴功能性發酵代謝物及純化乳酸菌功能性發酵代謝物外，並具有動物實驗技術、人體臨床研究、微生物發酵研究、菌種分子鑑定研究、健康食品開發、基因選殖與異源表達研究及蛋白質體學分析等專業能力。

(4)取得國內電視媒體代工

本公司與電視媒體民視擁有良好之合作關係，目前民視委由本公司代工之產品有「娘家益生菌」及「娘家大紅麴」，藉由民視大量媒體廣告，加上其既有之銷售通路，已打開乳酸菌NTU 101和紅麴NTU 568之知名度，使本公司在台灣保健食品市場佔有一席之地。本公司與民視持續全面合作開發及銷售紅麴及乳酸菌保健食品。與民視公司合作的「娘家大紅麴」於104 年獲得調節血脂功效之健康食品，106 年取得調節血糖功效的健康食品認證，112 年再取得延緩衰老功能的健康食品認證，成為一個三功效認證紅麴商品，對於產品的行銷推廣助益甚多。

(5)提供客戶完整產品服務能力

本公司除自製研發保健食品外，亦可對客戶提供配方設計、商品開發專案及客製化等服務，藉由原物料管控、製程管控、成品檢驗及成品留樣等為客戶研發保健產品，同時由於本公司申請健康食品的豐富經驗，能協助客戶由產品開發、產品試製、量化生產、實驗設計、試驗執行與申請健康食品之認證登記。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保健食品市場成長

未來隨著亞太地區人口高齡化趨勢，老化疾病增加，以及健康食品研究快速發展等因素，預計未來亞太地區將成為高成長需求之市場，有利於本公司之乳酸菌與紅麴相關產品之銷售。

B.民眾對於乳酸菌和紅麴產品接受度之提升

隨著資訊時代日益發展，現今消費者較以往容易取得健康食品相關知識，由於生活水準的提升帶動對保健意識的重視，而對於經過各項實驗確效的乳酸菌及紅麴，透過本公司合作之民視銷售通路，透過廣告

已大幅提升民眾對本公司相關產品之接受度。

C.政府政策扶植

政府自2009年起陸續推動「臺灣生技起飛鑽石行動方案」與「臺灣生技產業起飛行動方案」等政策，在產值及企業投資等各方面向皆有長足進步，因此行政院於2016年1月核定「臺灣生物經濟產業發展方案」，該方案聚焦「藥品及其服務、醫療器材及其服務、健康照護、食品及農業」五大領域發展，作為臺灣在生物經濟產業發展的重要施政方針。

另外觀察我國營養保健品法規近年之變化，可以發現我國政府持續針對營養保健品相關法規進行增訂或修正，其目的在於維護消費者的食用安全及產業發展秩序。而在產業發展方面，我國廠商多屬於微型企業，可運用之資源較少，為使企業能永續發展，藉由與其他廠商／學校合作／授權或組織公會的方式，利用互補的方法互助互利，增加資源的可用性，以提升核心競爭力及布局海內外市場；此外，亦透過參加國際展會增加海外知名度，提高國際市場拓展的機會。

在產品開發方面，廠商持續申請健康食品認證，經由嚴格的審查及驗證流程，除確保產品的品質及功效，更促使廠商不斷的精進自身的技術及製程；而為找出我國營養保健品的利基，廠商積極開發新興植物性保健素材，期望藉此找出具臺灣利基之保健素材，帶動我國食品生技產業之發展。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同業競爭激烈

因應對策：除積極擴大行銷國內外市場，尋求與國際大型保健食品通路商合作外，同時並加強各項產品實驗功效驗證、取得多項專利以及健康食品認證，以強化本公司之產品之核心價值。

B.消費者對於產品不熟悉

因應對策：持續與電視媒體合作銷售乳酸菌 NTU 101 和紅麴 NTU 568 相關保健食品，以提高廣告能見度及增加媒體曝光機會，讓品牌知名度提升。

C.各國對於健康食品產業政策的不確定性

因應對策：本公司將會加強蒐集各國有關法令及市場資訊，藉由有效降低市場市場不確定的風險，以及增加對於新興市場之研究，並瞭解各國對之政策，以期能擴大佈局海內外市場，增加公司營收利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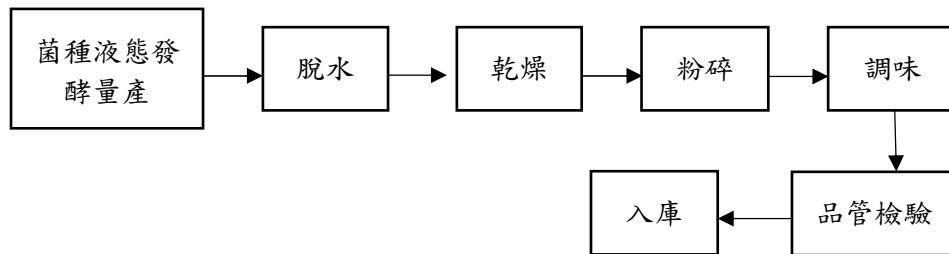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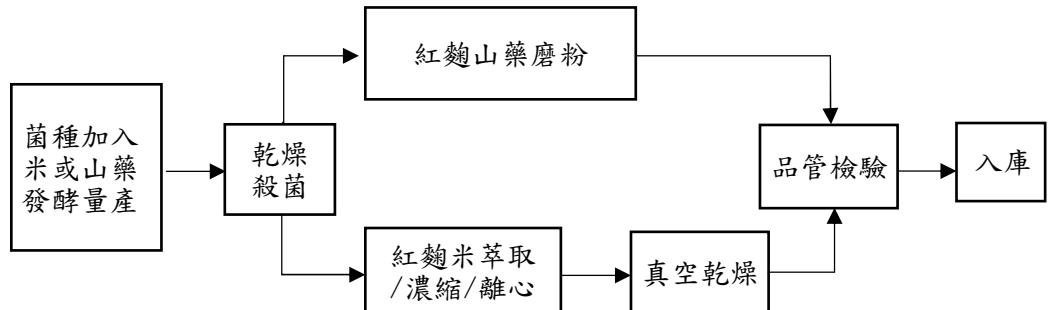
主要產品項目	重要用途
NTU 101 乳酸菌相關產品	主要用途係應用於保健食品等
NTU 568 紅麴相關產品	

2. 產製過程

(1) 乳酸菌產品



(2) 紅麴菌產品



本公司之部分保健食品產製過程係透過符合衛生檢驗規範之委外加工廠商生產。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米	台灣	良好
食用酒精	台灣	良好
山藥丁	大陸	良好

本公司與各供應商均具有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其原料供應情形穩定，未有供貨來源中斷之情事。本公司充分掌握生技市場相關脈動外，並在品質及交期上嚴格管控，可確保主要原料供貨無虞。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204	19.60	無	B 公司	3,675	19.17	無
2	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98	18.66	無	A 公司	2,420	12.62	無
3	億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營業所	1,411	12.55	無	華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188	11.41	無
4	華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252	11.14	無	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94	10.92	無
5	深圳瑞彼蕾伸科技有限公司 責任公司	1,135	10.09	無	深圳瑞彼蕾伸科技有限公司 責任公司	1,710	8.92	無
6					億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營業所	1,399	7.30	無
	其他	3,145	27.96	-	其他	5,687	29.66	-
	進貨淨額	11,245	100.00		進貨淨額	19,173	100.00	

A 公司、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億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營業所、華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瑞彼蕾伸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長期配合之食品原料、米及包材等供應商，每年採購額穩定。B 公司係子公司-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新產品之生產供應商。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355,356	93.41	其他關係人	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239,969	68.48	其他關係人
2					台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3,157	23.73	其他關係人
	其他	25,077	6.59		其他	27,320	7.80	
	銷貨淨額	380,433	100.00		銷貨淨額	350,446	100.00	

本公司與民視及其子公司-台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販售「娘家益生菌」及「娘家大紅麴」，藉由民視行銷及通路的優勢，110

年及 111 年度銷售額維持穩定。

(五) 最近二年生產量值

單位：公斤；盒；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或 部 門 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保健產品(盒)	(註 1)	917,458	111,171	(註 1)	840,680	98,711
保健原料(公斤)	2,185	2,185	30,288	2,533	2,533	28,299
合計	(註 2)	(註 2)	141,459	(註 2)	(註 2)	127,010

註 1：本公司盒裝產品以委外生產為主，故無產能。

註 2：因本公司產品無一致之數量統計單位，故無法加總其產能量。

本公司盒裝產品以委外生產為主故無產能，產量及產值係委外生產之進貨量及進貨值，111 年保健產品進貨量隨銷量減少。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公斤；盒；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保健產品(盒)	851,678	372,046	5,429	1,101	795,974	341,280	476	200
保健原料(公斤)	1	5	273	6,438	-	-	552	7,302
其他	-	843	-	-	-	1,434	-	230
合計		372,894		7,539		342,714		7,732

內銷部分，主要與民視公司合作 ODM 產品，因產品獨特性且民視加強行銷下，銷量穩定增加。外銷產品因尚屬產品推廣及開發階段，截至目前尚未有實際大量銷售情形。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單位：人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4 月底
員工人數	管理人員	16	16	16
	研發人員	21	22	21
	行銷業務人員	5	4	4
	製造人員	20	19	25
	合計	62	61	66
平均年歲(歲)		36.69 歲	37.44 歲	37.00 歲
平均服務年資(年)		5.38 年	6.22 年	6.04 年
學歷分佈 比率	博士	8.07%	6.56%	6.06%
	碩士	40.32%	42.62%	43.94%
	大專/大學	50.00%	50.82%	50.00%
	高中	1.61%	0.00%	0.00%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公司員工均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團險投保。
- (2)喪禮慰問金。
- (3)生日禮金。
- (4)年節贈禮。
- (6)春節績效獎金。
- (7)員工專業訓練、進修補助。

2. 進修及訓練

人才是公司最核心競爭力，教育訓練可以激發員工潛能增進員工知識，進而提高公司整體經營績效。本公司為提升同仁工作技能及工作效率，提供

新進人員線上系統操作訓練課程，且不定期視員工所需辦理員工各項教育訓練，或依員工工作職掌參與外部訓練。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為了增進勞工退休生活保障，加強勞資關係，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由公司以員工薪資總額 6%按月提撥退休金，存入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遵守政府各項法律規章，並注重勞工權益，舉凡員工之聘僱、離職及各項福利措施等，均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為辦理之基礎，並致力於加強勞資和諧並做雙向溝通協調以解決問題，迄今勞資關係一向和諧，並無重大勞資糾紛事情發生。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自成立迄今，勞資關係和諧，故尚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未來本公司秉持一貫注重員工福利之原則，解決勞資雙方之歧見，故未來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可能性尚低。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由管理部主管擔任團隊召集人組織資安團隊，團隊包含資訊人員及外部資訊顧問，召集人負責統籌、計畫、執行及分析資安事件並定期向權責主管彙報資安相關議題及執行方向。

2.資通安全政策

確保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保護公司資訊、資產免遭不當使用、洩漏、竊改、破壞等情事。確保資訊蒐集、處理、傳送、儲存及流通安全。資訊安全管理目標及政策如下：

- (1)維持資訊系統持續運作。
- (2)防止駭客、病毒等入侵及破壞。
- (3)防止人為意圖不當及不法使用。
- (4)避免人為疏忽意外。
- (5)維護資訊安全。
- (6)防止資料外洩。

3.具體管理方案

具體管理方案，可分為資料及軟體交換之安全管理、網路安全規劃與備份、保存、還原及災後復原等管理方案。

(1)資料及軟體交換之安全管理

- A.各單位使用人員不得自行拷貝本公司業務資料做非業務之用途，且不得自行對外揭露；資訊部亦應對所經手的業務或資料嚴守機密。倘有洩露，經查明屬實者，依本公司員工獎懲相關規定處置。
- B.各項業務重要資料建檔後之異動、刪除等情形應加以記錄。重要之資料應自行錄製建檔，但情形特殊無法自行處理者，需經核准後始得委託他人處理，並應派員監督之。
- C.為確保資料安全，機密的儲存媒體應交給專人，鎖入專櫃妥善保存；防止資料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露。

(2)網路安全規劃

- A.未經授權核准，個人電腦上不得安裝非公司授權之通訊及儲存設備，以避免內部資訊透過非授權管道，確保資訊安全。
- B.為確保使用者於使用公司電腦時對本公司資料之擷取、儲存或傳送過程均能符合本辦法之規範並合乎資訊安全之條件，資訊部得建置管制機制，對本公司系統使用做合理之監控及進出資料之紀錄。

(3)備份、保存、還原及災後復原

應訂定「災變回復作業辦法」，以因應緊急事故發生時，得以最快速回復系統之運作。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本公司已投入資安團隊共計四人。
- (2)111 年度資通安全設備及軟體安裝費用共計約新台幣 50 萬元。
- (3)每月定期檢視資安漏洞及審查矯正狀況。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造成財物損失。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移轉	A 大學	101/09/13-112/12/31	紅麴及乳酸菌技術 移轉授權合約書	1.為專屬授權，A 大學 不得再與第三者簽 署技轉授權。 2.晨暉不得轉讓或轉 授權予任何第三人 (包括關係企業)。
銷售合約	B 公司	110/01/01-114/12/31	產品銷售合約	無
委外合約	C 公司	110/01/01-114/12/31	產品委託生產合作	無
委外合約	D 公司	112/01/01-113/12/31	產品委託生產合作	無
房屋承租合約	E 公司	111/04/01-114/03/31	房屋承租	無
房屋承租合約	F 公司	111/08/08-113/11/17	房屋承租	無
房屋承租合約	G 公司	113/11/18-128/11/17	房屋承租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項 目		107 年底	108 年底	109 年底	110 年底	111 年底
流動資產		190,448	222,638	434,381	528,634	514,4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899	21,136	12,983	46,144	42,903
無形資產		19,024	14,439	12,830	11,675	18,193
其他資產		50,955	59,170	50,960	21,244	330,308
資產總額		291,326	317,383	511,154	607,697	905,859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51,467	36,153	46,533	60,649	80,552
	分 配 後	51,467	36,153	139,258	204,929	189,271(註)
非流動負債		-	2,427	-	-	273,272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51,467	38,580	46,533	60,649	353,824
	分 配 後	51,467	38,580	139,258	204,929	462,543(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9,859	278,803	462,186	543,656	549,110
股本		310,896	310,896	329,946	331,346	335,486
資本公積	分 配 前	87,871	87,999	39,234	29,077	36,922
	分 配 後	87,871	87,999	25,988	29,077	36,922(註)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144,492)	(106,256)	106,550	195,831	186,754
	分 配 後	(144,492)	(106,256)	27,071	51,551	78,035(註)
其他權益		(14,416)	(13,836)	(13,544)	(12,598)	(10,05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2,435	3,392	2,925
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239,859	278,803	464,621	547,048	552,035
	分 配 後	239,859	278,803	371,896	402,768	443,316(註)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11年度盈餘分配表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底	108 年底	109 年底	110 年底	111 年底
流動資產		178,165	219,837	422,462	518,303	502,1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477	20,903	12,925	46,144	42,903
無形資產		19,024	14,439	12,830	11,675	18,193
其他資產		59,799	58,854	57,056	27,177	338,952
資產總額		287,465	314,033	505,273	603,299	902,176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47,606	32,811	43,087	59,643	80,082
	分 配 後	47,606	32,811	135,812	203,923	188,801(註)
非流動負債		-	2,419	-	-	272,984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47,606	35,230	43,087	59,643	353,066
	分 配 後	47,606	35,230	135,812	203,923	461,785(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9,859	278,803	462,186	543,656	549,110
股本		310,896	310,896	329,946	331,346	335,486
資本公積	分 配 前	87,871	87,999	39,234	29,077	36,922
	分 配 後	87,871	87,999	25,988	29,077	36,922(註)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144,492)	(106,256)	106,550	195,831	186,754
	分 配 後	(144,492)	(106,256)	27,071	51,551	78,035(註)
其他權益		(14,416)	(13,836)	(13,544)	(12,598)	(10,05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239,859	278,803	462,186	543,656	549,110
	分 配 後	239,859	278,803	369,461	399,376	440,391(註)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11年度盈餘分配表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3.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108,653	172,188	314,477	380,433	350,446					
營業毛利	50,161	108,683	208,459	271,110	255,515					
營業損益	(20,054)	42,094	125,879	167,292	144,3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987	(2,503)	(181)	2,913	(866)					
稅前淨利	(11,067)	39,591	125,698	170,205	143,53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067)	39,591	125,698	170,205	143,53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3,526)	38,236	125,698	169,717	135,5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396)	580	292	946	2,5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922)	38,816	125,990	170,663	138,13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526)	38,236	125,713	168,760	135,20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15)	957	3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7,922)	38,816	126,005	169,706	137,7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15)	957	381					
(基本)每股盈餘(元)	(0.44)	1.23	4.02	5.10	4.0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109,307	175,690	314,470	378,500	346,202					
營業毛利	50,125	108,735	208,962	271,744	254,850					
營業損益	(18,230)	44,982	128,696	172,757	146,1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04	(5,974)	(2,983)	(3,997)	(3,176)					
稅前淨利	(13,526)	39,008	125,713	168,760	142,95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526)	39,008	125,713	168,760	142,95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3,526)	38,236	125,713	168,760	135,2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396)	580	292	946	2,5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922)	38,816	126,005	169,706	137,74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526)	38,236	125,713	168,760	135,20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7,922)	38,816	126,005	169,706	137,7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基本)每股盈餘(元)	(0.44)	1.23	4.02	5.10	4.0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107 年度	林雅慧、曾惠瑾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林雅慧、曾惠瑾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林雅慧、徐聖忠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林雅慧、徐聖忠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林雅慧、徐聖忠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17.67	12.16	9.10	9.98	39.06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76.27	1,330.57	3,578.68	1,185.52	1,923.66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70.04	615.82	933.49	871.63	638.66
	速動比率	138.03	302.51	733.75	740.14	532.14
經營 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13.49)	63.05	645.60	1,892.17	54.56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4	3.76	6.99	5.13	4.57
	平均收現日數	128.74	97.13	52.21	71.20	79.81
	存貨週轉率(次)	0.58	0.60	1.08	1.31	1.1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5.97	42.76	39.04	43.29	34.43
	平均銷貨日數	633.86	612.71	337.96	278.65	307.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02	6.62	18.43	12.87	7.8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5	0.57	0.75	0.68	0.4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9)	12.73	30.38	30.35	18.20
	權益報酬率(%)	(5.33)	14.74	33.81	33.55	24.6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3.56)	12.73	38.09	51.37	42.78
	純益率(%)	(12.45)	22.21	39.97	44.61	38.69
	每股盈餘(元)	(0.44)	1.23	4.02	5.10	4.05
	現金流量比率(%)	註 1	209.01	390.82	265.06	261.7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1.70)	99.58	227.71	223.84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93	32.38	10.45	10.23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411)	2.707	1.74	1.56	1.72
	財務槓桿度	0.96	1.02	1.00	1.00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 :

1.財務結構：本集團 111 年因營運所需，擴建廠房而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造成租賃負債-非流動餘額增加，致使負債佔資產比率及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

2.償債能力：本集團 111 年因營運所需，擴建廠房而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造成(1)租賃負債-流動餘額增加，致使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降低，以及(2)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增加，致使利息保障倍數降低。

3.經營能力：

(1)本集團 111 年營收較 110 年減少使得全年度銷貨成本下降，故應付款項週轉率降低。

(2)本集團 111 年營收較 110 年減少，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 110 年降低。

(3)本集團 111 年因營運所需，擴建廠房而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造成總資產餘額增加，使得總資產週轉率較 110 年降低。

4.獲利能力：

(1)本集團 111 年因營運所需，擴建廠房而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造成總資產餘額增加，使得總資產報酬率較 110 年降低。

(2)本集團 111 年營收較 110 年減少使得全年度獲利下降，故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盈餘較 110 年降低。

註 1：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流出)，故不予以計算。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債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4)

6. 構桿度：

- (1) 營運構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5)。
- (2) 財務構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

(二)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16.56	11.22	8.53	9.89	39.13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87.02	1,345.37	3,575.91	1,178.17	1,916.1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74.25	670.01	980.49	869.01	627.02
	速動比率	125.42	338.62	774.00	739.30	521.60
	利息保障倍數	(16.70)	64.53	687.96	1,918.73	54.5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4	3.68	6.73	5.10	4.50
	平均收現日數	128.53	99.09	54.23	71.57	81.10
	存貨週轉率(次)	0.58	0.63	1.12	1.31	1.1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73	44.33	38.86	42.41	33.09
	平均銷貨日數	624.16	579.51	325.89	277.70	316.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05	6.84	18.59	12.82	7.7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6	0.58	0.77	0.68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21)	12.88	30.72	30.46	18.25
	權益報酬率(%)	(5.33)	14.74	33.93	33.56	24.75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4.35)	12.55	38.10	50.93	42.61
	純益率(%)	(12.37)	21.76	39.98	44.59	39.05
	每股盈餘(元)	(0.44)	1.23	4.02	5.10	4.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1	259.52	434.15	273.12	265.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2.45)	106.13	234.94	228.07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59	33.48	10.84	10.5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11)	2.581	1.707	1.515	1.674
	財務槓桿度	0.96	1.01	1.00	1.00	1.02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 :

- 財務結構：本公司 111 年因營運所需，擴建廠房而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造成租賃負債-非流動餘額增加，致使負債佔資產比率及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
- 償債能力：本公司 111 年因營運所需，擴建廠房而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造成(1)租賃負債-流動餘額增加，致使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降低，以及(2)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增加，致使利息保障倍數降低。
- 經營能力：
 - 本公司 111 年營收較 110 年減少使得全年度銷貨成本下降，故應付款項週轉率降低。
 - 本公司 111 年營收較 110 年減少，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 110 年降低。
 - 本公司 111 年因營運所需，擴建廠房而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造成總資產餘額增加，使得總資產週轉率較 110 年降低。
- 獲利能力：
 - 本公司 111 年因營運所需，擴建廠房而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造成總資產餘額增加，使得總資產報酬率較 110 年降低。
 - 本公司 111 年營收較 110 年減少使得全年度獲利下降，故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盈餘較 110 年降低。

註 1：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流出)，故不計算。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text{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 3)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非流動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註 4)

6. 構桿度：

- (1) 營運構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註 5)。
- (2) 財務構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註 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其中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雅慧會計師及徐聖忠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核。

此致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王景益



中華民國一一年三月七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83~124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25~172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家榮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741 號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晨暉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晨暉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晨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晨暉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晨暉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90,626 仟元及新台幣 7,323 仟元。

晨暉集團主要經營保健食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該等存貨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晨暉集團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庫齡期間及個別評估有過時陳舊或損毀之存貨，管理階層依據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各項產品的淨變現價值。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係過時陳舊或毀損之存貨所致。

因晨暉集團評估過時陳列已久之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故本會計師認為晨暉集團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陳舊或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係屬合理。
2. 測試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的庫齡計算依據，以確認存貨庫齡分類適當。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後之過時陳舊或毀損存貨項目之明細，檢視其相關佐證文件並核對帳載記錄，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評價損失，進而評估晨暉集團決定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4. 就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陳舊或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

其他事項一個體財務報告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晨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晨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晨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晨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晨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晨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晨暉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林雅慧



會計師

徐聖忠

徐聖忠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7 日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金額
			%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77,787	42 \$ 346,44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19	- 2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0,491	6 102,225
1200	其他應收款		49	-
130X	存貨	六(四)	83,303	9 76,906
1410	預付款項		2,506	- 2,84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14,455	57 528,63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76	1 5,3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42,903	5 46,14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284,395	31 2,494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18,193	2 11,67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38,037	4 13,40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91,404	43 79,063
1XXX	資產總計		\$ 905,859	100 \$ 607,697

(續 次 頁)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 862	- \$ 844
2150 應付票據		14,785	2 18,176
2170 應付帳款		1,704	- 41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31,745	3 38,19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577	1 48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3,861	3 2,51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	- 1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0,552	9 60,649 10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66,846	29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426	1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3,272	30 - -
2XXX 負債總計		353,824	39 60,649 10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335,486	37 331,346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36,922	4 29,077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531	3 10,65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598	2 13,545
3350 未分配盈餘		146,625	16 171,63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0,052) (1) (12,598)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49,110	61 543,656
36XX 非控制權益		2,925	- 3,392
3XXX 權益總計		552,035	61 547,04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05,859	100 \$ 607,69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家榮

司
印

經理人：潘佳岳

司
印

會計主管：鄭元菖

司
印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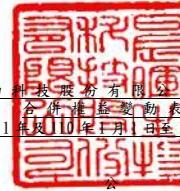
項目	附註	111 年 金額	度 %	110 年 金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350,446	100	\$ 380,43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94,931)	(27)	(109,323)	(28)
5900 營業毛利		255,515	73	271,110	72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7,622)	(2)	(10,846)	(3)
6200 管理費用		(58,552)	(17)	(49,151)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945)	(13)	(43,375)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44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1,119)	(32)	(103,818)	(27)
6900 營業利益		144,396	41	167,292	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421	-	58	-
7010 其他收入		309	-	3,21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1,084	1	(266)	-
7050 財務成本		(2,680)	(1)	(9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66)	-	2,913	1
7900 稅前淨利		143,530	41	170,205	4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7,946)	(3)	(488)	-
8200 本期淨利		\$ 135,584	38	\$ 169,717	46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二)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2,532	1	\$ 94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4	-	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546	1	\$ 94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8,130	39	\$ 170,663	46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5,203	38	\$ 168,760	46
8620 非控制權益		381	-	957	-
		\$ 135,584	38	\$ 169,717	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7,749	39	\$ 169,706	46
8720 非控制權益		381	-	957	-
		\$ 138,130	39	\$ 170,663	46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05		\$ 5.1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96		\$ 5.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家榮

經理人：潘佳岳

會計主管：鄭元菖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盈餘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計
		資本	盈餘	其	主	他	之	權	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計	
		股	本	公	母	積	保	留	司	盈	業	餘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評價(損)益	計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合計		
<u>110 年度</u>															
1 月 1 日餘額		\$ 329,946	\$ 38,955	\$ 279	\$ -	\$ -	\$ 106,550	(\$ 169)	(\$ 13,375)	\$ 462,186	\$ 2,435	\$ 464,621			
本期淨利		-	-	-	-	-	168,760	-	-	168,760	957	169,7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	944	946	-	9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68,760	2	944	169,706	957	170,663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655	-	(10,655)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3,545	(13,545)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79,479)	-	-	(79,479)	-	(79,479)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13,246)	-	-	-	-	-	-	-	(13,246)	-	(13,246)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一)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六(十一)(十二)	1,400	2,850	(50)	-	-	-	-	-	4,200	-	-	4,20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1,346	\$ 28,559	\$ 518	\$ 10,655	\$ 13,545	\$ 171,631	(\$ 167)	(\$ 12,431)	\$ 543,656	\$ 3,392	\$ 547,048			
<u>111 年度</u>															
1 月 1 日餘額		\$ 331,346	\$ 28,559	\$ 518	\$ 10,655	\$ 13,545	\$ 171,631	(\$ 167)	(\$ 12,431)	\$ 543,656	\$ 3,392	\$ 547,048			
本期淨利		-	-	-	-	-	135,203	-	-	135,203	381	135,5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4	2,532	2,546	-	2,546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5,203	14	2,532	137,749	381	138,130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6,876	-	(16,876)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947)	947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144,280)	-	-	(144,280)	-	(144,280)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一)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六(十一)(十二)	4,140	7,995	(283)	-	-	-	-	-	11,852	-	11,852	-	-
合併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848)	(848)	(848)	(848)	
12 月 31 日餘額		\$ 335,486	\$ 36,554	\$ 368	\$ 27,531	\$ 12,598	\$ 146,625	(\$ 153)	(\$ 9,899)	\$ 549,110	\$ 2,925	\$ 552,03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家榮



經理人：潘佳岳

91



會計主管：鄭元菖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3,530	\$ 170,20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提列(迴轉)數	\$ -	\$ 446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 21,675	\$ 18,242
攤銷費用	\$ 1,588	\$ 1,48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33	\$ 28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 143
利息收入	\$ (421)	\$ 58
利息費用	\$ 2,680	\$ 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 (99)	\$ 69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51,734	\$ 57,619
其他應收款	\$ (49)	\$ 131
存貨	\$ (6,397)	\$ 13,107
預付款項	\$ 336	\$ 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18	\$ 3,109
應付票據	\$ (3,391)	\$ 3,653
應付帳款	\$ 1,286	\$ 630
其他應付款	\$ (5,107)	\$ 13,640
其他流動負債	\$ -	\$ 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6,426	\$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213,942	\$ 160,791
收取之利息	\$ 421	\$ 58
支付之利息	\$ (2,680)	\$ 90
支付所得稅	\$ (857)	\$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10,826	\$ 160,7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無形資產	\$ (7,690)	\$ (9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221)	\$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7,826)	\$ (1,04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72)	\$ (9,7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4,309)	\$ (10,8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數	\$ 10,000	\$ 50,000
短期借款償還數	\$ (10,000)	\$ (50,000)
租賃本金償還	\$ (11,909)	\$ (9,876)
發放現金股利	\$ (144,280)	\$ (79,479)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 11,852	\$ 4,2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13,246)
合併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848)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45,185)	\$ (98,40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14	\$ (3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31,346	\$ 51,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6,441	\$ 295,3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7,787	\$ 346,44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家榮

司
印

經理人：潘佳岳

司
印

會計主管：鄭元菖

司
印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保健食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8 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 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

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晨暉生物	SUNWAY	投資 公司	100	100	-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GROUP HOLDING LIMITED				
晨暉生物	宸潤行銷	銷售	51	51	-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 公司				
SUNWAY	SUNWAY	投資 公司	100	100	-
GROUP	INVESTMENT				
HOLDING	(H. K.)				
LIMITED	LIMITED				
SUNWAY	晨泰生物	銷售	100	100	-
INVESTMENT	科技(東莞) (H. K.)	公司 有限公司			
LIMITED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表達於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

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年～7年

辦公設備 2年～7年

租賃改良 3年～5年

運輸設備 5年

(十二)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 無形資產

1. 商標及專利權

商標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分別為10年及9~20年。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7年攤銷。

3. 其他

其他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10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

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遲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遲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遲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遲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遲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遲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遲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遲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 股利分配

現金股利經董事會特別決議後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股票股利則於股東會決議後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保健食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債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債款，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以提供之商品時，則認列合約負債。

(二十三)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並無做出重大會計判斷，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集團已將新型冠狀病毒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評估其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未有會計政策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7	\$ 10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77, 730	346, 338
合計	<u>\$ 377, 787</u>	<u>\$ 346, 441</u>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7, 775	\$ 17, 775	
評價調整	(9, 899)	(12, 431)	
合計	<u>\$ 7, 876</u>	<u>\$ 5, 344</u>	

本集團選擇將上開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 \$2, 532 及 \$944。

(三)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不含關係人)	\$ 801	\$ 702
減：備抵損失	(482)	(482)
	<u>\$ 319</u>	<u>\$ 220</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03	\$ 208
30天內	7	12
31-180天	9	-
181-365天	-	-
366天以上	482	482
	<u>\$ 801</u>	<u>\$ 70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含關係人)為 \$46,004。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5,944	(\$ 1,106)	\$ 4,838
在製品及半成品	74,206	(3,242)	70,964
製成品	<u>10,476</u>	<u>(2,975)</u>	<u>7,501</u>
合計	<u>\$ 90,626</u>	<u>(\$ 7,323)</u>	<u>\$ 83,303</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3,708	(\$ 724)	\$ 2,984
在製品及半成品	75,887	(6,310)	69,577
製成品	<u>7,568</u>	<u>(3,223)</u>	<u>4,345</u>
合計	<u>\$ 87,163</u>	<u>(\$ 10,257)</u>	<u>\$ 76,906</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6,877	\$ 103,968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損失	(2,934)	3,271
報廢損失	<u>988</u>	<u>2,084</u>
	<u>\$ 94,931</u>	<u>\$ 109,323</u>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因報廢部分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運輸設備</u>	<u>待驗設備</u>	<u>合計</u>
111年1月1日						
成本	\$ 95,302	\$ 1,550	\$ 23,193	\$ 481	\$ 31,903	\$152,429
累計折舊	(81,393)	(1,459)	(23,168)	(265)	—	(106,285)
	<u>\$ 13,909</u>	<u>\$ 91</u>	<u>\$ 25</u>	<u>\$ 216</u>	<u>\$ 31,903</u>	<u>\$ 46,144</u>
111年						
1月1日	\$ 13,909	\$ 91	\$ 25	\$ 216	\$ 31,903	\$ 46,144
增添	1,572	—	—	—	—	1,572
折舊費用	(4,651)	(41)	(25)	(96)	—	(4,813)
12月31日	<u>\$ 10,830</u>	<u>\$ 50</u>	<u>\$ —</u>	<u>\$ 120</u>	<u>\$ 31,903</u>	<u>\$ 42,903</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95,383	\$ 1,550	\$ 23,193	\$ 481	\$ 31,903	\$152,510
累計折舊	(84,553)	(1,500)	(23,193)	(361)	—	(109,607)
	<u>\$ 10,830</u>	<u>\$ 50</u>	<u>\$ —</u>	<u>\$ 120</u>	<u>\$ 31,903</u>	<u>\$ 42,903</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運輸設備</u>	<u>待驗設備</u>	<u>合計</u>
110年1月1日						
成本	\$ 86,475	\$ 1,460	\$ 23,756	\$ 481	\$ —	\$112,172
累計折舊	(74,117)	(1,438)	(23,466)	(168)	—	(99,189)
	<u>\$ 12,358</u>	<u>\$ 22</u>	<u>\$ 290</u>	<u>\$ 313</u>	<u>\$ —</u>	<u>\$ 12,983</u>
110年						
1月1日	\$ 12,358	\$ 22	\$ 290	\$ 313	\$ —	\$ 12,983
增添	9,618	90	—	—	—	9,708
移轉(註)	—	—	—	—	31,903	31,903
折舊費用	(8,067)	(21)	(264)	(97)	—	(8,449)
淨兌換差額	—	—	(1)	—	—	(1)
12月31日	<u>\$ 13,909</u>	<u>\$ 91</u>	<u>\$ 25</u>	<u>\$ 216</u>	<u>\$ 31,903</u>	<u>\$ 46,144</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95,302	\$ 1,550	\$ 23,193	\$ 481	\$ 31,903	\$152,429
累計折舊	(81,393)	(1,459)	(23,168)	(265)	—	(106,285)
	<u>\$ 13,909</u>	<u>\$ 91</u>	<u>\$ 25</u>	<u>\$ 216</u>	<u>\$ 31,903</u>	<u>\$ 46,144</u>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擔保之情事。

註：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的待驗設備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3 年~17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284,395	\$ 2,494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16,862	\$ 9,793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298,763 及 \$9,97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649	\$ 8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356	\$ 589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4,914 及 \$10,550。

(七) 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4,772	\$ 38,731	\$ 2,609	\$ -	\$ 46,112
累計攤銷及減損	(4,079)	(27,912)	(2,446)	-	(34,437)
	<u>\$ 693</u>	<u>\$ 10,819</u>	<u>\$ 163</u>	<u>\$ -</u>	<u>\$ 11,675</u>
<u>111年</u>					
1月1日	\$ 693	\$ 10,819	\$ 163	\$ -	\$ 11,675
增添	-	-	-	7,690	7,690
重分類	416	-	-	-	416
攤銷費用	(371)	(945)	(80)	(192)	(1,588)
12月31日	<u>\$ 738</u>	<u>\$ 9,874</u>	<u>\$ 83</u>	<u>\$ 7,498</u>	<u>\$ 18,193</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5,188	\$ 38,731	\$ 2,609	\$ 7,690	\$ 54,218
累計攤銷及減損	(4,450)	(28,857)	(2,526)	(192)	(36,025)
	<u>\$ 738</u>	<u>\$ 9,874</u>	<u>\$ 83</u>	<u>\$ 7,498</u>	<u>\$ 18,193</u>

註：其他係本公司受讓取得之益生菌研發成果，用以開發保健食品，並採用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0 年。

	<u>商標權</u>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110年1月1日				
成本	\$ 4,405	\$ 38,731	\$ 2,519	\$ 45,655
累計攤銷及減損	(3,670)	(26,821)	(2,334)	(32,825)
	<u>\$ 735</u>	<u>\$ 11,910</u>	<u>\$ 185</u>	<u>\$ 12,830</u>
<u>110年</u>				
1月1日	\$ 735	\$ 11,910	\$ 185	\$ 12,830
增添	-	-	90	90
重分類	367	-	-	367
攤銷費用	(403)	(954)	(112)	(1,469)
減損損失	(6)	(137)	-	(143)
12月31日	<u>\$ 693</u>	<u>\$ 10,819</u>	<u>\$ 163</u>	<u>\$ 11,675</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4,772	\$ 38,731	\$ 2,609	\$ 46,112
累計攤銷及減損	(4,079)	(27,912)	(2,446)	(34,437)
	<u>\$ 693</u>	<u>\$ 10,819</u>	<u>\$ 163</u>	<u>\$ 11,675</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管理費用	\$ 419	\$ 510
研究發展費用	1,169	959
	<u>\$ 1,588</u>	<u>\$ 1,469</u>

- 上述專利權主要包括發明已取得授權之紅麴及乳酸菌對應特定功效之專門製作技術。
- 本集團因部分專利權及商標權經評估無未來經濟效益，故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專利權和商標權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0 及 \$143 (表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22,799	\$ 7,008
預付專利權申請款	5,679	4,366
存出保證金	9,253	2,032
其他	306	-
	<u>\$ 38,037</u>	<u>\$ 13,406</u>

(九)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12,157	\$ 15,013
應付薪資	8,218	9,626
應付技術授權金	3,422	3,766
應付加工費	3,380	2,854
應付營業稅	-	2,378
其他	4,568	4,558
	<hr/> \$ 31,745	<hr/> \$ 38,195

(十) 退休金

-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提撥比率分別為 14%~15% 及 14%。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253 及 \$2,227。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數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105年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6.10	2,500 說明(1)	5年	說明(2)
108年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3.17	950 說明(1)	5年	說明(3)

- (1) 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 (2) 員工服務屆滿 1.5 年可既得 30%；服務屆滿 2.5 年可既得 60%；服務屆滿 3.5 年可既得 100%。
- (3) 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認股權	111年		110年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845	28.70	985	30.00
本期執行認股權(第一次)	(399)	28.70	(140)	30.00
本期執行認股權(第二次)	(15)	26.60		
本期放棄認股權	(5)	-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426	26.60	845	28.7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5	26.60	-	-

3. 本集團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價格(元)	履約價格(註)	預期波動率(註)	預期存續期間(年)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105年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6.10	11.77	30.00	31.33%~33.07%	31.33%~33.07%	3.25~4.25	0.00%~0.00%	0.51%~0.57%	0.22~0.51
108年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3.17	16.03	30.00	28.19%~28.49%	28.19%~28.49%	3.5~4	0.00%~0.00%	0.45%~0.46%	0.71~0.85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相似公開交易企業股價之歷史波動資料推估，股價之取樣期間係採給與日前與預期存續期間等量之期間之收盤價。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權益交割)產生之費用分別為 \$133 及 \$289。
-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5 日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依 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重新計算履約價格，由 28.7 元調整為 26.6 元。
-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依 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重新計算履約價格，由 30 元調整為 28.7 元。

(十二) 股本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700,000，分為 70,000 仟股(其中 5,000 仟股保留作為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轉換之用)，實收資本額為 \$335,486，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	110年
	普通股	普通股
1月1日	33,134,594	32,994,594
員工執行認股權	414,000	140,000
12月31日	<u>33,548,594</u>	<u>33,134,594</u>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及 12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購發行新股方式辦理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及 12 月 29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28.7 元及 26.6 元，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3 日及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購發行新股方式辦理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3 月 23 日及 6 月 15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30 元，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28,559	\$ 518	\$ 29,077
員工執行認股權	7,995	(283)	7,71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u>—</u>	<u>133</u>	<u>133</u>
12月31日	<u>\$ 36,554</u>	<u>\$ 368</u>	<u>\$ 36,922</u>

	110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38,955	\$ 279	\$ 39,23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3,246)	—	(13,246)
員工執行認股權	2,850	(50)	2,8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u>—</u>	<u>289</u>	<u>289</u>
12月31日	<u>\$ 28,559</u>	<u>\$ 518</u>	<u>\$ 29,077</u>

(十四)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1) 依本公司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後章程規定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

積，並視公司資金需求保留適當之盈餘後，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則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紅利或股票紅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當年度之股利分派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20%，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 20%。

(2)依本公司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前章程規定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視公司資金需求保留適當之盈餘後，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紅利或股票紅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當年度之股利分派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20%，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 20%。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股利 4.35 元，股利總計 \$144,280；民國 110 年 7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 2.4 元，股利總計 \$79,480 及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4 元，總計 \$13,246。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股利 3.24 元，股利總計 \$108,719。

(十五) 營業收入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

	111年度	110年度
保健產品	\$ 341,480	\$ 373,147
保健原料	7,302	6,443
其他	1,664	843
合計	<u>\$ 350,446</u>	<u>\$ 380,433</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862</u>	<u>\$ 844</u>	<u>\$ 3,953</u>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	<u>\$ 606</u>	<u>\$ 779</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084	(\$ 12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43)
	<u>\$ 1,084</u>	<u>(\$ 266)</u>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70,064	\$ 73,098
折舊費用	21,675	18,242
攤銷費用	1,588	1,488
合計	<u>\$ 93,327</u>	<u>\$ 92,828</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60,142	\$ 63,897
勞健保費用	4,614	4,294
退休金費用	2,253	2,227
其他用人費用	3,055	2,680
合計	<u>\$ 70,064</u>	<u>\$ 73,098</u>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至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
- 本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726及\$12,112；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31及\$2,90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11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以6.6%及1.65%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375	\$ 488
未分配盈餘加徵	428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43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	-
所得稅費用	<u>\$ 7,946</u>	<u>\$ 488</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8,786	\$ 34,240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79)	(20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19)	89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4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428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0,913)	(34,445)
所得稅費用	<u>\$ 7,946</u>	<u>\$ 488</u>

3.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度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部分	部分	
105年度	核定數	\$ 15,797	\$ 15,437		115年度
106年度	核定數	68,826	68,826		116年度
107年度	核定數	20,275	20,275		117年度
		\$ 104,898	\$ 104,538		

註：本公司民國 111 年未有此情形。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 5,935	\$ 8,030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5,203	33,370	4.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5,203	33,37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573	
員工酬勞	-	24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5,203	34,185	3.96

	110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後金額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8,760	33,09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8,760	33,09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462
員工酬勞	-	22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8,760	33,781
		5.00

(二十一)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主係借還款、發放現金股利及租賃負債之變動，請參閱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李家榮	本公司董事長
潘佳岳	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民視)	其他關係人(註1)
台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員)	其他關係人(註2)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1 日與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個體之子公司(民視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本公司之子公司－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故自子公司設立日起視為本公司之關係人，並揭露自視為本公司關係人起與其重大交易事項。

註 2：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		
民視	\$ 239,969	\$ 355,356
台員	83,157	-
合計	\$ 323,126	\$ 355,356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民視	\$ -	\$ 102,225
台員	\$ 50,491	\$ -
合計	<u>\$ 50,491</u>	<u>\$ 102,225</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月結 60 天到期且上述款項皆未逾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且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3.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銀行融資額度係由本集團之董事長及經理人擔任連帶保證人。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579	\$ 27,240
退職後福利	720	708
股份基礎給付	60	120
總計	<u>\$ 26,359</u>	<u>\$ 28,068</u>

八、抵(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本集團於民國 99 年 5 月與國立臺灣大學等簽訂紅麴及乳酸菌應用研究之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於合約有效期限內依研發成果之銷售情形按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每年最低支付金額為 \$180。本合約有效期限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三方得另協議延展授權期限。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已認列相關技術授權金費用分別為 \$3,422 及 \$3,766(表列「研發費用」)。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84,041</u>	<u>\$ 25,815</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四)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並為股東提供報酬。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以之因應未來一年內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現金、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其他應收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金融負債(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及合併資產負債表。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會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會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以功能性貨幣為主，故預期不受重大匯率波動之影響。

價格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將增加 \$78 及 \$53。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金融工具之外部信用評等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貿易信用風險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因個別因素導致違約者已提列備抵損失分別為 \$482 及 \$482，以分組評估者因信用風險極低，評估金額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由財會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29,416	\$28,862	\$52,504	\$228,781	\$339,56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680	\$ 1,680	\$ 3,360	\$ -	\$ 6,720
<u>110年12月31日</u>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2,514	\$ -	\$ -	\$ -	\$ 2,514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7,876	\$ 5,344

4.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

5.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3)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110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5,344	\$ 4,4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2,532	944
12月31日	\$ 7,876	\$ 5,344

(4)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評價技術	區間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7,876	可類比上 市上櫃公 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 數	2.09~4.7 (3.06)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35.21%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5,344	可類比上 市上櫃公 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 數	1.81~2.75 (2.25)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34.00%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5)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乘數/ 缺乏流通性折價	± 1%	\$ 78 (\$ 78)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價淨值比乘數/ 缺乏流通性折價	± 1%	\$ 53 (\$ 53)

(四) 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集團業已採行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對本集團民國111年度之營運及業務並無重大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皆從事主要營業項目為保健食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僅以單一營運部門作為營運決策者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所根據之營運部門資訊係以部門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50,446	\$ 380,433
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	<u>\$ 143,530</u>	<u>\$ 170,205</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稅前淨利，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銷售保健食品之收入。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42,714	\$ 373,852	\$ 372,874	\$ 71,687
其他	7,732	423	7,559	-
合計	<u>\$ 350,446</u>	<u>\$ 374,275</u>	<u>\$ 380,433</u>	<u>\$ 71,687</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 323,126	\$ 355,356
A集團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MC PharmaSolutions Group , Inc. 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 7,876	7%	\$ 7,87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239,969	69%	月結60天	係以一般銷貨 價格及條件辦 理	與一般交易條件 相近	\$ -	0%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塞席爾	投資公司	\$ 18,947	\$ 12,536	1,000,000	100.00	\$ 6,354	(\$ 2,695)	(\$ 2,695)	子公司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保健食品批發零售	2,550	2,550	255,000	51.00	2,778	778	397	子公司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Sunway Investment (H. K.)	香港	投資公司	18,776	12,515	3,500,000	100.00	6,745	(2,656)	(2,656)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匯出	資金額					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批發零售	\$ 17,654	2	\$ 12,060	5,594	\$ -	\$ 17,654	(\$ 2,603)	100.00	(\$ 2,603)	\$ 6,086	\$ 6,086	\$ 7,725	\$ 7,725	註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7,654	\$ 19,547	\$ 331,22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表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3：係經由第三地區公司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經濟部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規定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淨值之60%計算限額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442 號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晨暉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晨暉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晨暉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晨暉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晨暉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85,434 仟元及新台幣 2,837 仟元。

晨暉公司主要經營保健食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該等存貨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晨暉公司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庫齡期間及個別評估有過時陳舊或損毀之存貨，管理階層依據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各項產品的淨變現價值。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係過時陳舊或毀損之存貨所致。

因晨暉公司評估過時陳列已久之存貨項目及其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故本會計師認為晨暉公司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陳舊或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係屬合理。
2. 測試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的庫齡計算依據，以確認存貨庫齡分類適當。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後之過時陳舊或毀損存貨項目之明細，檢視其相關佐證文件並核對帳載記錄，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評價損失，進而評估晨暉公司決定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4. 就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陳舊或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晨暉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晨暉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晨暉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晨暉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晨暉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

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晨暉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晨暉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晨暉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會計師

徐聖忠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7 日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65,043	41	\$	337,259	5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74	-		220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1,096	6		102,249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297	-		1,210	-
130X	存貨	六(四)		82,597	9		75,831	13
1410	預付款項			1,821	-		1,53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02,128</u>	<u>56</u>		<u>518,303</u>	<u>8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76	1		5,34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9,132	1		5,98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42,903	5		46,144	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283,972	31		2,494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8,193	2		11,675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37,972	4		13,35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00,048</u>	<u>44</u>		<u>84,996</u>	<u>14</u>
1XXX	資產總計		\$	<u>902,176</u>	<u>100</u>	\$	<u>603,299</u>	<u>100</u>

(續 次 頁)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862	-	\$	663	-		
2150 應付票據			14,785	2		18,176	3		
2170 應付帳款			1,705	-		418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31,435	3		37,858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2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577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3,678	3		2,51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	-		1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0,082	9		59,643	10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66,558	29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426	1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2,984	30		-	-		
2XXX 負債總計			353,066	39		59,643	10		
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335,486	37		331,346	55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36,922	4		29,077	5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531	3		10,65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598	2		13,54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46,625	16		171,631	2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0,052)	(1)	(12,598)	(2)
3XXX 權益總計			549,110	61		543,656	90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02,176	100	\$	603,299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家榮



經理人：潘佳岳



會計主管：鄭元菖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金額	%	110 年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346,202	100	\$ 378,5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91,259)	(26)	(107,116)	(28)
5900 營業毛利		254,943	74	271,384	7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732)	-	(639)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39	-	999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54,850	74	271,744	72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6,469)	(2)	(7,725)	(2)
6200 管理費用		(57,318)	(17)	(47,441)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933)	(13)	(43,375)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44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8,720)	(32)	(98,987)	(26)
6900 營業利益		146,130	42	172,757	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409	-	50	-
7010 其他收入		301	-	2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1,080	-	(266)	-
7050 財務成本		(2,668)	(1)	(8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2,298)	-	(3,71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76)	(1)	(3,997)	(1)
7900 稅前淨利		142,954	41	168,760	4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7,751)	(2)	-	-
8200 本期淨利		\$ 135,203	39	\$ 168,760	45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2,532	1	\$ 94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五)	14	-	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546	1	\$ 94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7,749	40	\$ 169,706	4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05		\$ 5.1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96		\$ 5.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家榮

經理人：潘佳岳

會計主管：鄭元菖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營運盈虧動表
民國 111 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普通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法定	盈	餘	特別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算	國外	營運	機構	財務	報表	換	價	值	衡量	之	金融	資產	未	實	益	合
<u>110 年度</u>																																																					
1 月 1 日餘額		\$	329,946	\$	38,955	\$	279	\$	-	\$	-	\$	106,550	(\$	169)	(\$	13,375)	\$	462,186																																		
本期淨利		-	-	-	-	-	-	-	-	-	-	-	168,760	-	-	-	-	-	-	-	-	-	-	-	-	-	-	-	-	-	-	-	-	168,7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2	-	944	-	-	-	-	-	-	-	-	-	9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168,760	-	-	-	-	-	-	-	2	-	944	-	-	-	-	-	-	-	-	-	169,706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10,655	-	(-	10,655)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13,545	(-	13,545)	-	-	-	-	-	-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79,479)	-	-	-	-	-	-	-	-	-	-	-	-	-	-	-	-	-	-	79,47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五)	-	(13,24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24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	-	-	-	28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89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六(十二)(十三)	1,400	2,850	(5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200																				
12 月 31 日餘額		\$	331,346	\$	28,559	\$	518	\$	10,655	\$	13,545	\$	171,631	(\$	167)	(\$	12,431)	\$	543,656																																		
<u>111 年度</u>																																																					
1 月 1 日餘額		\$	331,346	\$	28,559	\$	518	\$	10,655	\$	13,545	\$	171,631	(\$	167)	(\$	12,431)	\$	543,656																																		
本期淨利		-	-	-	-	-	-	-	-	-	-	-	-	-	-	-	135,203	-	-	-	-	-	-	-	-	-	-	-	-	-	-	-	-	-	135,2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14	-	2,532	-	-	-	-	-	-	-	-	-	2,5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135,203	-	-	14	-	2,532	-	-	-	-	-	-	-	-	-	-	137,749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16,876	-	(-	16,876)	-	-	-	-	-	-	-	-	-	-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947)	-	947	-	-	-	-	-	-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144,280)	-	-	-	-	-	-	-	-	-	-	-	-	-	-	-	-	-	-	144,28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	-	-	-	13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3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六(十二)(十三)	4,140	7,995	(28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852																			
12 月 31 日餘額		\$	335,486	\$	36,554	\$	368	\$	27,531	\$	12,598	\$	146,625	(\$	153)	(\$	9,899)	\$	549,11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潘佳岳



132

會計主管：鄭元菖



董事長：李家榮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2,954	\$ 168,76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提列數	\$ -	446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 21,573	18,101
攤銷費用	\$ 1,588	1,48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33	28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298	3,71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143
利息收入	\$ (409)	(50)
利息費用	\$ 2,668	88
未實現銷貨利益	\$ 732	639
已實現銷貨利益	\$ (639)	(9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 (54)	69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51,153	(57,643)
其他應收款	\$ (87)	(724)
存貨	\$ (6,766)	11,328
預付款項	\$ (287)	2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199	(173)
應付票據	\$ (3,391)	3,653
應付帳款	\$ 1,287	(630)
其他應付款	\$ (5,085)	13,54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22	-
其他流動負債	\$ -	(1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6,426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214,315	162,935
收取之利息	\$ 409	50
支付之利息	\$ (2,668)	(88)
支付之所得稅	\$ (174)	-
收取之股利	\$ 882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12,764	162,89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72)	(9,708)
購置無形資產	\$ (7,690)	(9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203)	(1)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7,826)	(1,4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4,291)	(11,2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資子公司	\$ (6,411)	(3,123)
短期借款償還數	\$ (10,000)	(50,000)
短期借款舉借數	\$ 10,000	50,000
租賃本金償還	\$ (11,850)	(9,80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 11,852	4,200
發放現金股利	\$ (144,280)	(79,47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13,24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50,689)	(101,44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27,784	50,2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7,259	287,0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5,043	\$ 337,25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家榮



經理人：潘佳岳



會計主管：鄭元菖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保健食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8 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民國111年1月1日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並無

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

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六)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與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

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 年～ 7 年
辦公設備	2 年～ 7 年
租賃改良	3 年～ 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十二)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 無形資產

1. 商標及專利權

商標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分別為 10 年及 9~20 年。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7 年攤銷。

3. 其他

其他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0 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十八)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遷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遷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遷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遷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股利分配

現金股利經董事會特別決議後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股票股利則於股東會決議後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保健食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債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債款，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以提供之商品時，則認列合約負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並無做出重大會計判斷，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公司已將新型冠狀病毒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評估其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未有會計政策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0	\$ 9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64,993	337,161
合計	<u><u>\$ 365,043</u></u>	<u><u>\$ 337,259</u></u>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7,775	\$ 17,775
評價調整	(9,899)	(12,431)
合計	\$	7,876	\$ 5,344

本公司選擇將上開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 \$2,532 及 \$944。

(三)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756	\$ 702
減：備抵損失	(482)	(482)
	\$ 274	\$ 220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58	\$ 208
30天內	7	12
31-180天	9	-
181-365天	-	-
366天以上	482	482
	\$ 756	\$ 702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1,398。
-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6,286	(\$ 950)	\$ 5,336
在製品及半成品	72,850	(1,887)	70,963
製成品	6,298	-	6,298
合計	\$ 85,434	(\$ 2,837)	\$ 82,597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3,129	(\$ 571)	\$ 2,558
在製品及半成品	74,164	(4,977)	69,187
製成品	4,924	(838)	4,086
合計	\$ 82,217	(\$ 6,386)	\$ 75,831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3,819	\$ 105,032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3,548)	-
報廢損失	988	2,084
	\$ 91,259	\$ 107,116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因報廢部分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5,980	\$ 6,212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411	3,12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2,298)	(3,717)
已實現內部損益淨額	(93)	3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882)	-
其他權益變動	14	2
12月31日	\$ 9,132	\$ 5,980

公司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SUNWAY GROUP)	\$ 6,354	\$ 2,450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778	3,530
	\$ 9,132	\$ 5,980

- 有關本公司及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評價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損失 \$2,298 及 \$3,717。
-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10 月 19 日以現金增資方式增加投資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現金增資金額美金 200,000 元(折合新台幣 \$6,411)，業已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
-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8 月 10 日以現金增資方式增加投資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現金增資金額美金 112,000 元(折合新台幣 \$3,123)，業已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獲配採權益法之投資現金股利為 \$882。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運輸設備</u>	<u>待驗設備</u>	<u>合計</u>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95,302	\$ 1,550	\$ 23,193	\$ 481	\$ 31,903	\$ 152,429
累計折舊	(81,393)	(1,459)	(23,168)	(265)	—	(106,285)
	<u>\$ 13,909</u>	<u>\$ 91</u>	<u>\$ 25</u>	<u>\$ 216</u>	<u>\$ 31,903</u>	<u>\$ 46,144</u>
<u>111年</u>						
1月1日	\$ 13,909	\$ 91	\$ 25	\$ 216	\$ 31,903	\$ 46,144
增添	1,572	—	—	—	—	1,572
折舊費用	(4,651)	(41)	(25)	(96)	—	(4,813)
12月31日	<u>\$ 10,830</u>	<u>\$ 50</u>	<u>\$ —</u>	<u>\$ 120</u>	<u>\$ 31,903</u>	<u>\$ 42,903</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95,383	\$ 1,550	\$ 23,193	\$ 481	\$ 31,903	\$ 152,510
累計折舊	(84,553)	(1,500)	(23,193)	(361)	—	(109,607)
	<u>\$ 10,830</u>	<u>\$ 50</u>	<u>\$ —</u>	<u>\$ 120</u>	<u>\$ 31,903</u>	<u>\$ 42,903</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運輸設備</u>	<u>待驗設備</u>	<u>合計</u>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86,475	\$ 1,460	\$ 23,243	\$ 481	\$ —	\$ 111,659
累計折舊	(74,117)	(1,438)	(23,011)	(168)	—	(98,734)
	<u>\$ 12,358</u>	<u>\$ 22</u>	<u>\$ 232</u>	<u>\$ 313</u>	<u>\$ —</u>	<u>\$ 12,925</u>
<u>110年</u>						
1月1日	\$ 12,358	\$ 22	\$ 232	\$ 313	\$ —	\$ 12,925
增添	9,618	90	—	—	—	9,708
移轉(註)	—	—	—	—	31,903	31,903
折舊費用	(8,067)	(21)	(207)	(97)	—	(8,392)
12月31日	<u>\$ 13,909</u>	<u>\$ 91</u>	<u>\$ 25</u>	<u>\$ 216</u>	<u>\$ 31,903</u>	<u>\$ 46,144</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95,302	\$ 1,550	\$ 23,193	\$ 481	\$ 31,903	\$ 152,429
累計折舊	(81,393)	(1,459)	(23,168)	(265)	—	(106,285)
	<u>\$ 13,909</u>	<u>\$ 91</u>	<u>\$ 25</u>	<u>\$ 216</u>	<u>\$ 31,903</u>	<u>\$ 46,144</u>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擔保之情事。

註：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待驗設備係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17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 本公司承租之公務車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283,972	\$ 2,494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16,760	\$ 9,709

-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298,238 及 \$9,975。

-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637	\$ 8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04	\$ -

-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4,591 及 \$9,885。

(八) 無形資產

	<u>商標權</u>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u>	<u>其他</u>	<u>合計</u>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4,772	\$ 38,731	\$ 2,609	\$ -	\$ 46,112
累計攤銷及減損	(4,079)	(27,912)	(2,446)	(-)	(34,437)
	<u>\$ 693</u>	<u>\$ 10,819</u>	<u>\$ 163</u>	<u>\$ -</u>	<u>\$ 11,675</u>
<u>111年</u>					
1月1日	\$ 693	\$ 10,819	\$ 163	\$ -	\$ 11,675
增添	-	-	-	7,690	7,690
移轉	416	-	-	-	416
攤銷費用	(371)	(945)	(80)	(192)	(1,588)
12月31日	<u>\$ 738</u>	<u>\$ 9,874</u>	<u>\$ 83</u>	<u>\$ 7,498</u>	<u>\$ 18,193</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5,188	\$ 38,731	\$ 2,609	\$ 7,690	\$ 54,218
累計攤銷及減損	(4,450)	(28,857)	(2,526)	(192)	(36,025)
	<u>\$ 738</u>	<u>\$ 9,874</u>	<u>\$ 83</u>	<u>\$ 7,498</u>	<u>\$ 18,193</u>
	<u>商標權</u>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4,405	\$ 38,731	\$ 2,519	\$ 45,655	
累計攤銷及減損	(3,670)	(26,821)	(2,334)	(32,825)	
	<u>\$ 735</u>	<u>\$ 11,910</u>	<u>\$ 185</u>	<u>\$ 12,830</u>	
<u>110年</u>					
1月1日	\$ 735	\$ 11,910	\$ 185	\$ 12,830	
增添	-	-	90	90	
重分類	367	-	-	-	367
攤銷費用	(403)	(954)	(112)	(1,469)	
減損損失	(6)	(137)	(-)	(143)	
12月31日	<u>\$ 693</u>	<u>\$ 10,819</u>	<u>\$ 163</u>	<u>\$ 11,675</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4,772	\$ 38,731	\$ 2,609	\$ 46,112	
累計攤銷及減損	(4,079)	(27,912)	(2,446)	(34,437)	
	<u>\$ 693</u>	<u>\$ 10,819</u>	<u>\$ 163</u>	<u>\$ 11,675</u>	

註：其他係本公司受讓取得之益生菌研發成果，用以開發保健食品，並採用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10年。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管理費用	\$ 419	\$ 510
研究發展費用	<u>1, 169</u>	<u>959</u>
	<u>\$ 1, 588</u>	<u>\$ 1, 469</u>

2. 上述專利權主要包括發明已取得授權之紅麴及乳酸菌對應特定功效之專門製作技術。
3. 本公司因部分專利權及商標權經評估無未來經濟效益，故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專利權和商標權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0 及 \$143(表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22, 799	\$ 7, 008
預付專利權申請款	5, 679	4, 366
存出保證金	9, 188	1, 985
其他	<u>306</u>	-
	<u>\$ 37, 972</u>	<u>\$ 13, 359</u>

(十)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12, 157	\$ 15, 013
應付薪資	8, 077	9, 422
應付技術授權金	3, 422	3, 766
應付加工費	3, 380	2, 854
應付營業稅	-	2, 293
其他	<u>4, 399</u>	<u>4, 510</u>
	<u>\$ 31, 435</u>	<u>\$ 37, 858</u>

(十一)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 206 及 \$2, 183 。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單位數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105年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 6. 10	2,500	說明(1)	5年
108年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 3. 17	950	說明(1)	5年

- (1)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000 股。
 (2)員工服務屆滿 1.5 年可既得 30%；服務屆滿 2.5 年可既得 60%；服務屆滿 3.5 年可既得 100%。
 (3)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認股權	111年		110年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履約 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履約 價格(元)
		價格(元)		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845	28.70	985	30.00
本期執行認股權(第一次)	(399)	28.70	(140)	30.00
本期執行認股權(第二次)	(15)	26.60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5)	-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426</u>	26.60	<u>845</u>	28.7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5</u>	26.60	<u>-</u>	-

3.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 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價格 (元)	履約 價格	預期波 動率(註)	預期存 續期間 (年)	預期股 利率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 值(元)
105年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5. 6. 10	11.77	30.00	31.33%~ 33.07%	3.25~ 4.25	0.00%	0.51%~ 0.57%	0.22~ 0.51	
108年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9. 3. 17	16.03	30.00	28.19%~ 28.49%	3.5~ 4	0.00%	0.45%~ 0.46%	0.71~ 0.85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相似公開交易企業股價之歷史波動資料推估，股價之取樣期間係採給與日前與預期存續期間等量之期間之收盤價。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權益交割)產生之費用分別為 \$133 及 \$289。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5 日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依 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重新計算履約價格，由 28.7 元調整為 26.6 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依 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重新計算履約價格，由 30 元調整為 28.7 元。

(十三) 股本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700,000，分為 70,000 仟股(其中 5,000 仟股保留作為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轉換之用)，實收資本額為 \$335,486，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	110年
	普通股	普通股
1月1日	33,134,594	32,994,594
員工執行認股權	414,000	140,000
12月31日	<u>33,548,594</u>	<u>33,134,594</u>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及 12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購發行新股方式辦理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及 12 月 29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28.7 元及 26.6 元，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3 日及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購發行新股方式辦理增資，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3 月 23 日及 6 月 15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30 元，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28,559	\$ 518	\$ 29,077
員工執行認股權	7,995	(283)	7,71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33	133
12月31日	<u>\$ 36,554</u>	<u>\$ 368</u>	<u>\$ 36,922</u>

	110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38,955	\$ 279	\$ 39,23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3,246)	- (13,246)	-
員工執行認股權	2,850	(50)	2,8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89	289
12月31日	<u>\$ 28,559</u>	<u>\$ 518</u>	<u>\$ 29,077</u>

(十五)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1) 依本公司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後章程規定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視公司資金需求保留適當之盈餘後，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則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紅利或股票紅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當年度之股利分派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20%，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 20%。

(2) 依本公司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前章程規定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視公司資金需求保留適當之盈餘後，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紅利或股票紅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當年度之股利分派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20%，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 20%。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3. 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股利 4.35 元，股利總計 \$144,280；民國 110 年 7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股利 2.4 元，股利總計 \$79,480 及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4 元，總計 \$13,246。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股利 3.24 元，股利總計 \$108,719。

(十六)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

	111年度	110年度
保健產品	\$ 337,463	\$ 370,166
保健原料	7,211	7,491
其他	1,528	843
合計	<u>\$ 346,202</u>	<u>\$ 378,500</u>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862</u>	<u>\$ 663</u>	<u>\$ 836</u>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	<u>\$ 606</u>	<u>\$ 779</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 143)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u>1,080</u>	(123)
合計	<u>\$ 1,080</u>	<u>(\$ 266)</u>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69,047	\$ 71,858
折舊費用	21,573	18,101
攤銷費用	<u>1,588</u>	<u>1,488</u>
合計	<u>\$ 92,208</u>	<u>\$ 91,447</u>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59,227	\$ 62,750
勞健保費用	4,614	4,294
退休金費用	2,206	2,183
其他用人費用	3,000	2,631
合計	<u>\$ 69,047</u>	<u>\$ 71,85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至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
2. 本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726及\$12,112；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31及\$2,90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11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以6.6%及1.65%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180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428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43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
所得稅費用	<u>\$ 7,751</u>	<u>\$ -</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8,591	\$ 33,752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79)	(20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19)	89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	(20,913)	34,4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4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428	-
所得稅費用	<u>\$ 7,751</u>	<u>\$ -</u>

3.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5年度	核定數	\$ 15,797	\$ 15,437	115年度	
106年度	核定數	68,826	68,826	116年度	
107年度	核定數	<u>20,275</u>	<u>20,275</u>	117年度	
		<u>\$ 104,898</u>	<u>\$ 104,538</u>		

註：本公司民國 111 年未有此情形。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 5,935</u>	<u>\$ 8,030</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11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5,203	33,370	4.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5,203	33,37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573	
員工酬勞	-	24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35,203</u>	<u>34,185</u>	<u>3.96</u>

	110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8,760	33,09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68,760	33,09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462
員工酬勞	-	22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8,760	33,781
		5.00

(二十二)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主係還款、增加投資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及租賃負債之變動，請參閱本公司個體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李家榮	本公司董事長
潘佳岳	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晨泰)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民視)	其他關係人(註1)
台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員)	其他關係人(註2)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1 日與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個體之子公司(民視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本公司之子公司－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故自子公司設立日起視為本公司之關係人，並揭露自視為本公司關係人起與其重大交易事項。

註 2：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		
民視	\$ 239,969	\$ 355,356
台員	83,157	-
子公司	625	4,033
	<u>\$ 323,751</u>	<u>\$ 359,389</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民視	\$ -	\$ 102,225
台員	50,491	-
子公司	605	24
	<u>\$ 51,096</u>	<u>\$ 102,249</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月結 60 天到期且上述款項皆未逾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且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另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代付子公司交易而有其他應收款餘額分別計 \$1,297 及 \$1,210。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代收子公司交易而有其他應付款餘額 \$22。

4. 取得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增資子公司，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5.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銀行融資額度係由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經理人擔任連帶保證人。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579	\$ 27,240
退職後福利	720	708
股份基礎給付	60	120
總計	<u>\$ 26,359</u>	<u>\$ 28,068</u>

八、(抵)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與國立臺灣大學等簽訂紅麴及乳酸菌應用研究之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於合約有效期限內依研發成果之銷售情形按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每年最低支付金額為 \$180。本合約有效期限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三方得另協議延展授權期限。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已認列相關技術授權金費用分別為 \$3,422 及 \$3,766(表列「研發費用」)。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4,041	\$ 25,81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五)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提議通過向玉山銀行申請銀行借款額度 1,000 萬元。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並為股東提供報酬。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以之因應未來一年內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金融負債(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及個體資產負債表。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

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會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會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以功能性貨幣為主，故預期不受重大匯率波動之影響。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分別將增加 \$78 及 \$53。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金融工具之外部信用評等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貿易信用風險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

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G.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個別因素導致違約者已提列備抵損失分別為 \$482 及 \$482，以分組評估者因信用風險極低，評估金額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由財會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	------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29,219	\$28,655	\$52,415	\$228,781	\$339,0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680	\$ 1,680	\$ 3,360	\$ -	\$ 6,720

110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	------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2,514	\$ -	\$ -	\$ -	\$ 2,514
------	----------	------	------	------	----------

除上列所述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	------------	------------

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7,876	\$ 5,344
------	----------	----------

4.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

5.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負責

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3)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權益工具	110年 權益工具
1月1日	\$ 5,344	\$ 4,4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利益	2,532	944
12月31日	\$ 7,876	\$ 5,344

(4)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7,876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	股權淨值比乘數	2.09~4.7 (3.06)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35.21%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5,344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	股權淨值比乘數	1.81~2.75 (2.25)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34.0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5)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權淨值比乘數/ 缺乏流通性折價	± 1%	\$ 78	(\$ 78)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股權淨值比乘數/ 缺乏流通性折價	± 1%	\$ 53 (\$ 53)

(四) 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公司業已採行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對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營運及業務並無重大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MC PharmaSolutions Group , Inc. 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 7,876	7%	\$ 7,87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款之比率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本公司	民視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239,969	69%	月結60天	係以一般銷貨 價格及條件辦 理	與一般交易條件 相近	\$ -			0%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塞席爾	投資公司	\$ 18,947	\$ 12,536	1,000,000	100.00	\$ 6,354	(\$ 2,695)	(\$ 2,695)	子公司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保健食品批發零售	2,550	2,550	255,000	51.00	2,778	778	397	子公司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Sunway Investment (H. K.)	香港	投資公司	18,776	12,515	3,500,000	100.00	6,745	(2,656)	(2,656)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期損益							
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批發零售	\$ 17,654	2	\$ 12,060	5,594	\$ -	\$ 17,654	(\$ 2,603)	100.00	(\$ 2,603)	\$ 6,086	\$ 7,725	註3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7,654	\$ 19,547	\$ 331,22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表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3：係經由第三地區公司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經濟部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令規定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淨值之60%計算限額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347
活期存款		356,159
外幣存款		
美金	98仟元，匯率30.71	2,992
人民幣	1,230仟元，匯率4.408	5,392
歐元	3仟元，匯率32.72	103
		<hr/>
		\$ 365,043

(以下空白)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領	備 註
<u>非關係人</u>			
其他		\$ 756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減：備抵呆帳		(482)	
小計		<u>274</u>	
<u>關係人</u>			
台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0,491	
子公司		<u>605</u>	
小計		<u>51,096</u>	
		<u>\$ 51,370</u>	

(以下空白)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物料	\$ 6,286	\$ 6,249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製品及半成品	72,850	200,948	
製成品	<u>6,298</u>	<u>21,334</u>	
	85,434	<u>\$ 228,531</u>	
減：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u>2,837</u>)		
	<u>\$ 82,597</u>		

(以下空白)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3,129
加：本期進料	15,455
減：轉列費用	(678)
原物料報廢	(234)
期末原物料	(<u>6,286</u>)
本期原物料耗用	11,386
直接人工	9,397
製造費用	<u>74,586</u>
製造成本	95,369
加：期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74,164
減：轉列費用	(119)
半成品報廢	(30)
期末在製品及半成品	(<u>72,850</u>)
本期製成品成本	96,534
加：期初製成品	4,924
本期外購製成品	536
減：轉列費用	(1,153)
製成品報廢	(724)
期末製成品	(<u>6,298</u>)
產銷成本	93,819
加：存貨報廢損失	988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u>3,548</u>)
營業成本	<u>\$ 91,259</u>

(以下空白)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加	工	費		\$	52,153		
間	接	人	工		6,303		
折	舊	費	用		5,498		
其	他	費	用		10,632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	
						未超過科目金額 5%	
				\$	<u>74,586</u>		

(以下空白)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		備 註
			展費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3,004	\$ 25,599	\$ 17,130	\$ 45,733	
勞務費	207	6,851	1,576	8,634	
折舊費用	-	12,015	4,060	16,075	
委託研究費	-	-	7,182	7,182	
其他支出	3,258	12,853	14,985	31,096	各零星科目餘額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 6,469</u>	<u>\$ 57,318</u>	<u>\$ 44,933</u>	<u>\$ 108,720</u>	

(以下空白)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5,071	\$ 38,884	\$ 53,955	\$ 15,940	\$ 41,029	\$ 56,969
勞健保費用	1,250	3,364	4,614	1,258	3,036	4,294
退休金費用	629	1,577	2,206	633	1,550	2,183
董事酬金	-	5,272	5,272	-	5,781	5,78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86	2,214	3,000	694	1,937	2,631
折舊費用	5,498	16,075	21,573	9,585	8,516	18,101
攤銷費用	-	1,588	1,588	-	1,488	1,488

附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61人及6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5人及5人。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年度	110 年底	111 年底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流動資產		528,634	514,455	(14,179)	(2.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144	42,903	(3,241)	(7.02)
使用權資產		2,494	284,395	281,901	11,303.17
無形資產		11,675	18,193	6,518	55.83
其他資產		18,750	45,913	27,163	144.87
資產總計		607,697	905,859	298,162	49.06
流動負債		60,649	80,552	19,903	32.82
非流動負債		-	273,272	273,272	-
負債總計		60,649	353,824	293,175	483.40
普通股股本		331,346	335,486	4,140	1.25
資本公積		29,077	36,922	7,845	26.98
保留盈餘		195,831	186,754	(9,077)	(4.64)
其他權益		(12,598)	(10,052)	2,546	20.21
非控制權益		3,392	2,925	(467)	(13.77)
權益總計		547,048	552,035	4,987	0.91
1.重大變動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					
(1)使用權資產及總資產增加,主係本期因營運所需,擴建廠房而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所致。					
(2)其他資產增加,主係本期因擴建廠房所需,預先訂購部份機器設備,使得預付設備款餘額增加所致。					
(3)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及總負債增加,主係本期因營運所需,擴建廠房而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造成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增加所致。					
2.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收入		380,433	350,446	(29,987)	(7.88)
營業成本		109,323	94,931	(14,392)	(13.16)
營業毛利		271,110	255,515	(15,595)	(5.75)
營業費用		103,818	111,119	7,301	7.03
營業利益		167,292	144,396	(22,896)	(13.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13	(866)	(3,779)	(129.73)
稅前淨利		170,205	143,530	(26,675)	(15.67)
所得稅費用		488	7,946	7,458	1,528.28
本期淨利		169,717	135,584	(34,133)	(20.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946	2,546	1,600	169.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0,663	138,130	(32,533)	(19.0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					
1.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係本期銷售下降，故獲利減少，以及本期虧損扣抵全數使用完畢，開始估列所得稅費用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受惠於民視娘家系列產品持續加強行銷，且產品保健效果良好，產品競爭力強，回購率高，預期未來一年國內銷售量可維持穩定。此外，擬在其他個人健康及護理消費品領域及機能性食品上與民視擴大合作推出新產品。外銷方面，深耕北美、歐盟、中國大陸及東南亞保健品原料及 ODM 產品的市場開發，持續與當地優質的經銷商洽談合作並協助將產品推進該地區市場，打入國際供應鏈，開展海外市場的銷售。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		160,759	210,826	50,067
投資活動		(10,859)	(34,309)	(23,450)
籌資活動		(98,401)	(145,185)	(46,784)
合計		51,499	31,332	(20,167)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主係 111 年第四季銷貨較前一年度同期減少，且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使得 111 年期末應收款項餘額較 110 年期末減少，故 111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前期增加。
- 投資活動：主係本期因擴建廠房所需，預先訂購部份機器設備，使得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 籌資活動：主係 111 年現金股利發放數較前期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來自投資活 動及籌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3)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77,787	164,060	(425,155)	116,692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本公司與民視合作之紅麴及益生菌保健食品銷售穩定上揚，外銷亦呈增長態勢，故為淨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主要是擴建廠房所需，投入廠房裝修及購置機器設備，故為淨現金流出。
- 籌資活動：主要是償還租賃負債本金及支付現金股利，故為淨現金流出。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原因與其改善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考量等因素評估轉投資項目，依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由相關單位提供專業資訊，並由財會部門彙整資料後提供權責主管參考，經權責主管同意後依相關辦法執行。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原因與其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人民幣元

轉投資公司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111年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5,000	銷售公司	397	獲利主係營業費用微小。	無	無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USD 637,000	投資公司	(2,695)	透過認列投資損益方式認列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淨損。	無	無
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	USD 623,000	投資公司	(2,656)		無	無
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RMB 4,000,000	銷售公司	(2,603)	業務處於開發階段，營收尚不足以支應日常開支。	持續接洽潛在客戶	無

六、風險事項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借款期間短且金額不高，因此目前利率風險不高，惟本公司仍將持續注意利率走勢。

2.匯率變動

本公司目前主要以內銷為主，原物料進貨亦以國內採購為主，雖持有少許外幣，但在外幣資金管理上係採穩健保守原則，以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另隨時注意匯率走勢亦隨時搜集及掌握匯市變動資訊。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所營事業係從事保健品研發及銷售，其原物料佔比不大，且研發所需技術、費用及成本，受通貨膨脹影響有限。惟本公司仍會注意通貨膨脹之影響，與往來廠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或高槓桿之投資，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不作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審慎評估後執行。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將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資金貸與風險控管是由財會單位負責監督及控制。為有效控管風險，本公司已依據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及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供因業務需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時之依循。

3.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本公司已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供未來若有為他人背書保證時之依循。

4.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另已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供未來若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之依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擁有專業食品、生技、生化等專業領域之博士、碩士級研發團隊及醫事背景之專業顧問群等，結合國內外生醫領域研發單位，致力於保健食品之研發及生產。

本公司目前已具備完整高優質 NTU 101 乳酸菌及 NTU 568 紅麴菌株培養技術，並經過優良實驗室操作 (GLP) 認證核可的試驗單位進行嚴格的毒理測試與安全性檢驗，確認其對人體安全無虞。本公司依合作夥伴需求，整合食品化學、生物科技、有機化學、生物醫學、基因醫學、應用材料科學、搭配消費者行為研究等跨領域的專業知識與技術，從市場端探索消費者的需求，以堅實的科研技術打造改善消費者生活品質的高效能產品。

本公司整體研發技術能力的建立策略，係以既有的 NTU 568 紅麴與 NTU 101 乳酸菌產品為基礎，持續建構深化研究及應用開發的策略路徑，同時基於 NTU 568 與 NTU 101 的過往的研發經驗，建構新功效原料的發展路徑，包含新乳酸菌株以及天然功效性胜肽與活性物質的探索。

NTU 568 紅麴深化研究部份，本公司持續進行人體臨床試驗，並將研發成果發表於期刊論文。111 年完成 NTU 568 紅麴新功效應用初探，112 年將投入新功效之有效成份分離、品管方法開發及功效試驗，未來將開發新功效的 NTU 568 紅麴原料；應用開發方面，依據紅麴發酵製程技術的進化，配合外銷市場需求，將持續推進新複合配方之 NTU 568 紅麴原料及其膠囊與錠劑等劑型開發。NTU 568 紅麴申請中國大陸保健食品認證中。此外，111 年持續進行紅麴新原料案開發及其功效成份數個功效試驗，並深入探討對腸道菌相的影響，新原料於 111 年底已開始生產測試，預計新廠房通過認證後開始投產。112 年將根據原料特性和市場需求提出專利申

請，各種功效試驗成果也將陸續發表期刊論文。

NTU 101 乳酸菌深化研究部份，本公司與台大醫院合作應用 NTU 101 輔助治療胃幽門螺旋桿菌等臨床試驗已完成全部人數收案，預計 112 年第二季完成整個試驗與後續分析。另針對改善過敏體質功能，已於 112 年第一季啟動應用益生菌以改善異位性皮膚炎過敏體質的臨床試驗，預計 113 年底完成。本公司另與韓國客戶合作 NTU 101 益生菌應用於體重管理之臨床試驗，預計 112 年底完成。而內部研究部份，以體外試驗平台，研究 NTU 101 乳酸菌對保衛腸道細胞健康的作用機轉（原理），初步研究成果顯示，NTU 101 乳酸菌可以腸道細胞維持腸道屏障的完整性，以及腸道周邊免疫系統的發炎指數下降，未來可用於死菌產品的開發，以及腸道健康相關適應症的產品開發基礎。此外並與長庚大學蛋白體中心合作開發 NTU 101 非活性乳酸菌的檢驗方法，期望克服目前主流方法受到終端產品成分干擾的限制。新乳酸菌株原料研發部份，配合乳酸菌新廠計畫，各菌株已完成基本的製程建立，待新廠完成，可進行上線測試。另外，與多所大學進行產學合作計畫，篩選功能性乳酸菌株計畫業已完成，除了取得相關的功效菌株外，未來還可以由已建立的菌株庫中挑選合適的菌株，進行功效篩選，拓展可銷售的原料數量。

新配方產品開發部份，開始嘗試將紅麴與乳酸菌原料應用於各種食品型態產品開發，例如已將含有 NTU 101 活菌之巧克力試量產，並進入安定性試驗，依據相關數據進行製程調整，期望可增加產品品質與降低成本。

112 年的研發展望仍依循基於科學前提下，深化既有產品力、開發新原料、延伸新應用等原則，持續累積研究成果，為未來新原料上市做最完整的準備，此外也嘗試建立研發策略規劃、產品品質風險評估等制度，期望能提升資源利用與研發的效率，累積更多的核心競爭力。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112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共約為新台幣 63,175 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生物科技產業是政府積極推動之策略性產業，國內外政府各相關單位對生物科技產業的發展，多採取獎勵及扶持的政策。本公司皆有持續注意國家之各項獎勵計畫，以減少本公司研發計畫之費用，公司管理階層亦隨時觀察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並依變動提出因應政策。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擁有產品之相關智慧財產權及專業研發能力，對於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動均隨時關注並視需要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尚無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者。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注重社會公益，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為企業形象改變而對本公司危機管理有任何影響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營運需求，本公司於111年8月承租汐止工建路廠房並規劃做為擴大紅麴原料產能及增建乳酸菌廠之用。本項廠房增建案將增加初期資本支出及後續營運開支，惟本公司將隨時評估產業變化並調整因應，以降低營運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致力於保健食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所販售之保健食品主要供應商以國內信用優良廠商為主，多已有長期的良好合作關係，且主要菌株皆為本公司所掌握，原料供貨充足並無匱乏之虞，故無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目前台灣地區之銷售，係透過民視進行銷售，故有銷貨集中於民視之情事，惟本公司目前正積極拓展中國大陸保健品市場，且因本公司 ANKASCIN 568-R 取得美國 FDA 核准之 NDI，有助於本公司於歐美市場拓展紅麴產品，皆有助於降低銷貨集中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之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

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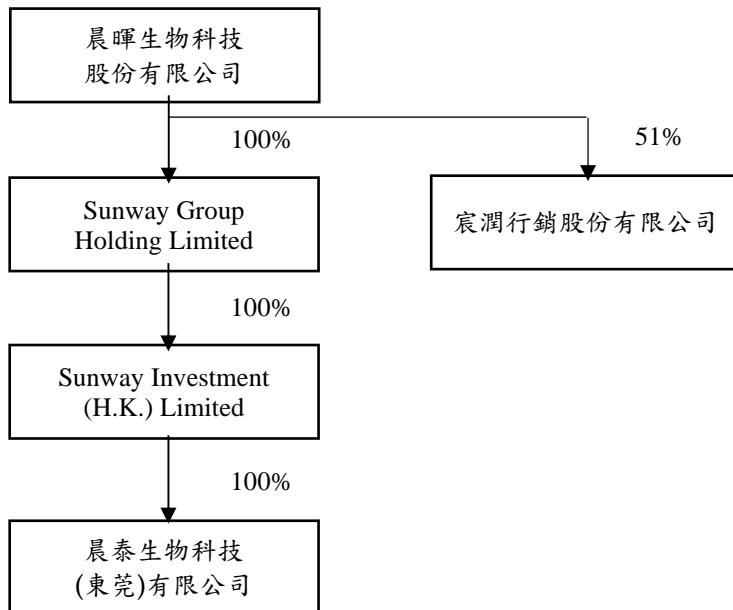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112 年 4 月 30 日)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 年 4 月 30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09.12.01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135 號 2 樓	5,000 仟元	保健食品銷售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103.10.20	Suite 309, Capital City Building, Independence Avenue, Victoria, Ma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D 637,000	控股
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	106.02.06	Room 1204, Yu Sung Boon Bldg., 107-111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 623,000	控股
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106.06.28	廣東省東莞市松山湖園區科技三路 17 號 3 棟 401 室	RMB 4,000,000	保健食品銷售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保健食品研發、生產及銷售，以及控股。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2年4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率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潘佳岳 代表人：施宗偉 代表人：鄭元菖	255,000股	51%
	董事	民視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念臺 代表人：楊淑津	245,000股	49%
	監察人	曾騰賢	-	-
	監察人	楊明書	-	-
	總經理	林香蘭	-	-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董事	潘佳岳	-	-
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	董事	潘佳岳	-	-
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潘佳岳	-	-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11年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宸潤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5,000	6,606	635	5,971	4,467	967	778	-
Sunway Group Holding Limited	18,947	6,946	-	6,946	-	(39)	(2,695)	-
Sunway Investment (H.K.) Limited	18,776	6,745	-	6,745	-	(55)	(2,656)	-
晨泰生物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17,654	8,107	2,023	6,084	402	(2,607)	(2,603)	-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故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相同，請參閱第83~124頁。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公司名稱：晨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家榮

